



股票代碼：2433

#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

年報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本年報查詢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eosasc.com.tw>

一、發言人

姓名：林雅玲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2) 2747-6789轉6530

電子郵件信箱：[irenel@eosasc.com.tw](mailto:irenel@eosas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謝淑惠

職稱：主辦會計

電話：(02) 2747-6789轉6536

電子郵件信箱：[juilyc@eosasc.com.tw](mailto:jui lyc@eosas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健康路156號3樓	(02) 2747-678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 (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海悅、謝建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 (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eosasc.com.tw>

##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3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5
六、重要契約	47

<b>陸、財務概況</b> .....	4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4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8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	189
一、財務狀況.....	189
二、財務績效.....	190
三、現金流量.....	1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19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9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3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	1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聚焦本業發展穩健經營，維持既有核心競爭力外，加強研發創新力求突破，以提升公司成長及獲利。茲將本公司2016年度營業結果暨2017年度計劃概要說明如下：

## 一、2016年度營業結果

### (一)、實際經營成果：

2016年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下同)3,412,255仟元，稅後淨利430,702仟元，每股稅後淨利2.98元。比較損益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	合併	3,412,255	2,952,587	459,668
	個體	1,407,813	1,379,865	27,948
稅後淨利(歸屬母公司)	430,702	529,756	(99,054)	
每股稅後盈餘(元)	2.98	3.67	(0.69)	

合併財務結構方面，流動比率109%，負債(佔資產)比率46%。

### (二)、經營績效檢討：

本公司秉持專注本業的經營策略，合併營收大幅增加16%，屢創新高。

## 二、2017年度計劃概要與未來發展策略

### (一)、預估外部競爭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與因應對策：

預估2017年全球經濟景氣成長緩和，為確保公司短中期穩定發展並創造成長契機，將持續創新變革並再優化組織運作；除固守本業影印機銷售服務外，再擴大到印量整合小型單/多功印表機，並以一站式服務滿足顧客在：輕型印刷、3D列印、企業資源軟體、雲端服務及辦公資、通訊建置等需求，建立競爭門檻及創造營收來源廣度，提升企業形象與品牌價值。

### (二)、事業發展策略如下：

1. 數位服務加值：本公司累積超過2萬5千家的愛用顧客，為提供更專業、快速的優質服務，我們建立了專業的數位客服中心，提供線上一線、二線快速處理服務，並引進原廠遠端遙修、紀錄系統，讓顧客輕鬆享受無負擔的服務，期以服務價值帶進更多的新顧客數。
2. 數位業務創利：全網路時代來臨，行動裝置的普及應用快速地從生活進到辦公室，整合個人行動應用與辦公設備的解決方案，從辦公室資訊、通訊、雲端到事務設備規劃服務及建置，提供建構辦公一站式服務的優勢，開創新的營業收入。

## 三、結論

展望2017年，本公司經營團隊持續強化經營核心能力，以翻轉、速度、雙贏的思維，積極開拓市場，創造差異化增加行銷動能，提供顧客更優質的服務，成為辦公室全方位解決方案的供應者。本公司有信心再次締造佳績，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的利潤，回饋股東的愛護與支持。

董事長：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 1984 年 8 月，目前所營事業主要為辦公事務機器、印表機、通訊商品及企業運營管理軟體之買賣、進出口、維護、出租業務等。

本公司為企業用戶辦公硬體設備、軟體建置之整合專業行銷公司，秉持「同仁樂意、顧客滿意、回饋社會」之經營理念，滿足顧客對商品及服務之需求。貫徹企業「追求永續經營」之目標，與顧客共創雙贏。

### 二、公司沿革

(一)以下僅將本公司各項事業之發展重點與沿革，略述如下：

- 1984 年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 1986 年 取得 RICOH 影印機中華民國獨家銷售權
- 1992 年 公司股份公開發行
- 1995 年
  - 榮獲全國商業總會「優良商人獎」
  - 榮獲「全國金字招牌獎」及「傑出品牌獎」
- 1998 年
  - 榮獲國家品質月「品質優良案例獎」
  - 連續 4 年榮獲「金字招牌獎」
- 1999 年 公司股票掛牌上櫃
- 2000 年 上櫃轉上市
- 2003 年 轉投資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
  - 轉投資大陸成立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 榮獲「GSP(Good Service Practice)優良服務作業規範認證」及「顧客滿意度金質獎」
- 2015 年 獲國稅局頒發績優營業人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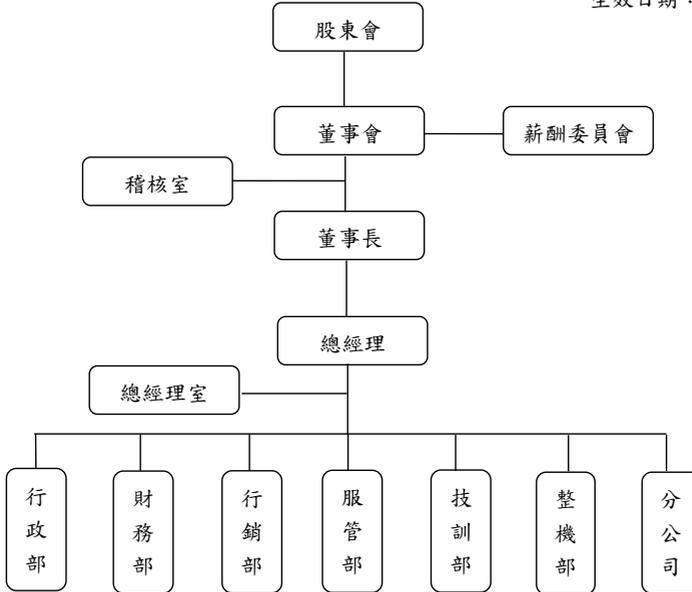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生效日期：2017年1月1日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稽核室	· 負責內部稽核制度之執行。
總經理室	· 執行董事會決議。 · 制定公司重大營運策略、全面督導管理公司。
行政部	· 專職人事、總務及行政管理等事務。
財務部	· 財會制度建立及管控、財稅作業及經營分析、資金管理、股務作業、投資人關係。
行銷部	· 負責公司整體形象及銷售計畫之擬定與執行。
服管部	· 負責公司服務之銷售策略、售後服務及顧客管理。
技訓部	· 商品測試、技術認證，輔導同仁瞭解商品特性及技術教育訓練。
整機部	· 整修及再運用管理。
分公司	· 產品之銷售、租賃業務及售後維修服務。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2017年4月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特)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碼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震旦國際(股)公司(註1)	—	2015.06.09	3年	1992.09.26	50,859,689	35.20	50,859,689	35.20	—	—	—	—	—	—	—	震旦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震旦電信(股)公司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廖慶章	男	2016.08.10	3年	2016.08.10	0	—	0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震旦國際(股)公司(註1)	—	2015.06.09	3年	1992.09.26	50,859,689	35.20	50,859,689	35.20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震聲	男	2015.06.09	3年	2013.10.31	0	—	0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羅萬仁	男	2015.06.09	3年	2014.06.11	0	—	0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紫潔(註2)	男	2015.06.09	3年	2003.06.18	101,001	0.07	101,001	0.07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義雄	男	2015.06.09	3年	1999.06.17	1,875	0.00	1,875	0.00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崇興	男	2015.06.09	3年	2015.06.09	0	—	0	—	—	—	—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惠玲	女	2015.06.09	3年	2015.06.09	0	—	0	—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震旦行(股)公司(註3)	—	2015.06.09	3年	1996.07.05	47,010,591	32.53	47,010,591	32.53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珍美(註4)	女	2015.06.09	3年	1997.11.14	0	—	0	—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震旦行(股)公司(註3)	—	2015.06.09	3年	1996.07.05	47,010,591	32.53	47,010,591	32.53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彭美蓉	女	2015.06.09	3年	2012.06.06	7,207	0.01	7,207	0.01	—	—	—	—	—	—	—	—

註：1. 董事震旦國際(股)公司於1997.11.14~1998.06.03及2000.09.28~2002.07.03中斷擔任董事。

2. 董事吳崇興於2006.07.02~2012.06.21中斷擔任董事。

3. 監察人震旦行(股)公司於1997.11.14~2000.09.27中斷擔任監察人。

4. 監察人陳珍美於2000.09.28~2006.07.02中斷擔任監察人。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17年4月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永泰	50.00%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專戶	25.00%
	尼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
	陳冠名	6.00%
	陳冠百	6.00%
	財團法人震旦文教基金會	3.20%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1.8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35%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0%
	陳永泰	8.32%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6.99%
	匯豐託管新加坡銀行有限公司	3.97%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92%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3.21%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2.9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8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2%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16年4月9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震旦集團 陳永泰公益信託專戶	不適用	不適用
尼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袁蕙華	99.35%
	陳永泰	0.65%
財團法人震旦文教基金會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不適用	不適用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陳永泰	50.00%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 專戶	25.00%
	尼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
	陳冠名	6.00%
	陳冠百	6.00%
	財團法人震旦文教基金會	3.20%
	財團法人震旦永續經營基金會	1.80%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91.13%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35%
匯豐託管新加坡銀行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3.33%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46.67%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2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3%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7.73%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92%
	捷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0%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5%
	潘君配	0.34%
	陳冠名	0.27%
	創宏有限公司	0.26%
群睿資訊有限公司	0.1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2017年4月9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司 獨立董事 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廖慶章		✓	✓	✓	✓	✓			✓	✓	✓		-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			✓	✓			✓	✓	✓		-
羅萬仁		✓			✓	✓					✓	✓	-
吳崇海		✓	✓	✓	✓	✓	✓	✓	✓	✓	✓	✓	-
陳義雄		✓	✓	✓	✓	✓	✓	✓	✓	✓	✓	✓	-
黃崇興	✓	✓	✓	✓	✓	✓	✓	✓	✓	✓	✓	✓	-
楊惠玲		✓	✓	✓	✓	✓	✓	✓	✓	✓	✓	✓	-
震旦行(股)公司 代表人：陳珍美		✓			✓	✓				✓	✓		-
震旦行(股)公司 代表人：彭美蓉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7年4月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翁國華	男	2013.01.14	9,000	0.01	32,000	0.02	—	—	五盛總經理	無	—	—
財務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雅玲	女	2017.03.06	—	—	20,000	0.01	—	—	震旦行資深經理	震旦開發主辦會計	—	—

註：財務部游玉婷經理於2017.03.06解任，改由林雅玲資深經理接任。

###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 2016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率(E)		退職退休金(F)(註1)		員工酬勞(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廖慶章(註2)	-	-	-	-	-	1,800	1,800	0.42	3,064	-	-	500	-	1.25	1.25	無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賈復強(註2)	-	-	-	-	-	1,800	1,800	0.42	3,064	-	-	500	-	1.25	1.25	無
董事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慶華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陳萬仁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吳榮海	-	-	-	-	-	-	-	-	-	-	-	-	-	-	-	-
董事	陳義雄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吳崇興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楊惠玲	-	-	-	-	-	-	-	-	-	-	-	-	-	-	-	-

註：1.2016 年度員工酬勞僅為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數。

2.董事震旦國際(股)公司代表人賈復強於2016.8.1 辭職，改派代表人為廖慶章。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本公司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陳義雄、吳榮海、吳崇興	陳義雄、吳榮海、吳崇興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賈復強、陳慶華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3 位	共 5 位

(2) 2016 年度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實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震旦行(股)公司 代表人：陳珍美	-	-	-	-	-	-	-	-	無
監察人	震旦行(股)公司 代表人：彭美蓉	-	-	-	-	-	-	-	-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 (3)2016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註)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翁國華	2,036	2,036	-	-	-	-	2,000	-	2,000	-	0.94	0.94	無

註：2016 年度員工酬勞僅為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數。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翁國華	翁國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1 位	共 1 位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董事長	廖慶章(註2)	-	2,500	2,500	0.58
	董事長	賀俊強(註2)				
	董事	陳震聲				
	董事	羅萬仁				
	董事	吳崇海				
	董事	陳義雄				
	獨立董事	黃崇興				
	獨立董事	楊惠玲				
經理人	總經理	翁國華				
	會計主管	游玉婷				

註：1.2016年度員工酬勞僅為董事會通過擬議分配數。

2.董事震旦國際(股)公司代表人賀俊強於2016.8.1辭職，改派代表人為廖慶章。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董事、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15	1.27%	1.27%	0.54%	0.54%
2016	1.25%	1.25%	0.94%	0.94%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給付酬金，皆依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則依公平公正原則及個員績效表現予以核定。

3.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酬金標準為監察人不給付酬金，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給付標準與組合分為固定與變動部份，固定酬金依該職位的權責範圍與對公司營運目標核定，變動酬金則依所達成之經營績效及貢獻分享經營成果。

4.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訂定酬金程序為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員績效表現等貢獻，給付合理酬金，並經內部核決權限呈核通過。

5.本公司訂定酬金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變動酬金依其經營績效達成，分享經營成果，讓個人與團隊績效充分結合。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16年)董事會開會6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廖慶章	2	0	100%	2016.8.1 法人改派代表人，就任董事長。
董事長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賀俊強	4	0	100%	2016.8.1 辭職。
董事	震旦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6	0	100%	
董事	羅萬仁	6	0	100%	
董事	吳棠海	5	1	83%	
董事	陳義雄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崇興	6	0	100%	
獨立董事	楊惠玲	5	1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九屆第五次 2016/1/28	為子公司銀行借款背書保證。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七次 2016/5/10	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十一次 2017/3/6	1.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v	無
	2.財務暨會計主管任命案。	v	無
	3.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獨立性評估。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為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並落實專業人員及經營者之責任，2015年股東常會選任2席獨立董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16年)董事會開會6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震旦行(股)公司 代表人：陳珍美	5	83%	
監察人	震旦行(股)公司 代表人：彭美蓉	6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公司監察人均列席董事會以達督導之功能，且與員工及股東間溝通無礙。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公司稽核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情形，與會計師溝通管道維持暢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意見陳述：無此情形。				

(三)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服務專責人員，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本公司按月申報內部人持股變動情形，並於停止過戶期間取得股東名簿，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作業細則及對子公司監理控制作業辦法等相關作業及管理辦法做有效的風險控管，並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財務往來訂有「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規範，以適當控管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人及內線交易規範對象，遏止內線交易發生。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1 247 873 837"> <thead> <tr> <th>董事姓名 / 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h>性別</th> <th>經營管理</th> <th>領導決策</th> <th>產業知識</th> <th>財務會計</th> <th>法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廖慶華</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黃崇興</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楊惠玲</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吳榮海</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義雄</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震聲</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羅萬仁</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廖慶華	男	✓	✓	✓			黃崇興	男	✓	✓	✓			楊惠玲	女	✓	✓	✓			吳榮海	男	✓	✓	✓			陳義雄	男	✓	✓	✓	✓		陳震聲	男	✓	✓	✓	✓		羅萬仁	男	✓	✓	✓		
董事姓名 /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廖慶華	男	✓	✓	✓																																																							
黃崇興	男	✓	✓	✓																																																							
楊惠玲	女	✓	✓	✓																																																							
吳榮海	男	✓	✓	✓																																																							
陳義雄	男	✓	✓	✓	✓																																																						
陳震聲	男	✓	✓	✓	✓																																																						
羅萬仁	男	✓	✓	✓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是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p> <p>✓</p>	<p>運作情形</p> <p>摘要說明</p> <p>(三)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9日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主要職權如下：  1.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並訂定其薪資報酬。  (四)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由董事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2017年度之獨立性評估業於2017年3月之董事會完成並核議通過。</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7 209 767 842">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本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2 本與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3 本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商業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5 本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6 本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7 本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8</td> <td>是</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本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2 本與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3 本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商業關係	是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本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是	6 本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是	7 本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8	是	是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本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2 本與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3 本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商業關係	是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本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是																											
6 本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是																											
7 本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8	是	是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作為與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各利害關係人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二)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a href="http://www.eosasc.com.tw/iz/article/cont.aspx?sid=0F364407339740188930">http://www.eosasc.com.tw/iz/article/cont.aspx?sid=0F364407339740188930</a>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公司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本公司網站有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供投資人參考。本公司網址為： <a href="http://www.eosasc.com.tw/">http:// www.eosasc.com.tw/</a> (二)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1.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隨時接受外界對公司營運財務資訊之詢問。 2.參加台灣交易所舉辦之法人說明會，簡報放置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eosasc.com.tw/ir/events/index.aspx">http://www.eosasc.com.tw/ir/events/index.aspx</a>	無。

評估項目	是 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是</p>	<p>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p> <p>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一向保障同仁權益，除法定保障外，另有良好福利措施及暢通之互動管道與多元申訴管道。 (1)保險：團體商業保險。 (2)薪酬：獎金、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國內、外出國獎勵。 (3)福利：婚喪喜慶補助、子女教育獎學金、旅遊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住院慰問、住院醫療補助、尾牙活動及制服提供。 (4)健康樂活：每年公司不定期戶外及歡聚活動。 (5)教育訓練：完整教育訓練體系(集團訓練、事業部訓練、專業證照訓練)、E-learning線上學習平台、RA-knowledge、內網平台訓練、外部教育訓練費用補助、並鼓勵同仁在職進修。</p> <p>2.投資人關係： 依相關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及營運狀況，並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窗口，以維護投資人之權利。</p> <p>3.供應廠商關係： 本公司依「採購管理規則」辦理請、採購作業，以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1)對顧客的責任方面： 公司重視顧客意見與售後服務，對於顧客之客訴問題立即採取處理措施，以滿足顧客之需求。 (2)對於股東責任方面： 以充分維護股東權益為公司努力的目標。 (3)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其聯絡窗口，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請參閱本年報「2016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附表一，第21頁)。</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相關管理制度、辦法，並確實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七章第六節「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項下之說明。</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約定，以確保客戶權益。 (2)本公司除提供全省分公司服務外，並設置客服中心及0800服務專線，以保護消費者權益。</p> <p>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向富邦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美金100萬元整。</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已針對第三屆評鑑結果改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li> <li>2.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li> <li>3.揭露其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li> </ol> <p>其餘仍持續追蹤各相關業務部門改善方案以提升公司治理水準。</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p>

附表一：2016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廖慶章	9/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績效資訊判讀	3
		9/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3
董事	陳震聲	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1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董事	吳崇海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董事	陳義雄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獨立董事	黃崇興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做好營業秘密保護及舞弊防範，強化公司治理	3
		10/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興網路威脅及發展趨勢	3
獨立董事	楊惠玲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監察人	陳珍美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監察人	彭美蓉	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管理	3

(四)薪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師、會 計師或其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領有 證書及專 門職業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所 工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楊惠玲	✓		✓	✓	✓	✓	✓	✓	✓	✓	✓	1	
其他	王人國	✓		✓	✓	✓	✓	✓	✓	✓	✓	✓	1	
其他	丁復興	✓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15 年 6 月 9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最近年度(2016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楊惠玲	2	0	100%	
委員	丁復興	2	0	100%	
委員	王人國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一) 無。 (二) 無。 (三)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行評估設立。 (四) 與處理原則相符，無差異情形。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	(一) 無。 (二) 無。 (三) 無。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	(一) 無。 (二) 無。 (三)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無。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發展培訓計畫？	✓		(五)無。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無。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無。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無。
(九)公司與其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有顯著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無。
四、加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收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並遵照制定之守則，由本公司品牌、行銷部門負責推動，其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無差異。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公司多年來對於公益贊助不遺餘力，積極實踐環保理念、投入急難救助等公益活動。			
七、公司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所代理銷售的RICOH系列機種在設計上均採網環保效能，零件與原料已全面禁用有害物質，在節能省電上並符合國際能源標準、日本綠色採購法以及台灣的綠色標章等多項環保規定。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同仁獎懲辦法」訂定，員工如有「虛偽造假、營私舞弊或接受廠商餽贈未申報」或「挪用公款、侵佔公司財務、偽造文書」等依情節輕重給予記過或開除。並在內網公告全體同仁遵循，落實公司誠信管理。	(一)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由稽核室人員進行查核，並於董事會提出報告。	(二)無。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條款，宜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	(三)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對於擬成為本公司之供應商，配合本公司之誠信正派經營之原則及反腐倡廉之政策，要求供應商必須發具不得對本公司員工(含親屬)有「不當之關係聯繫書面聲明；本公司對外採購契約亦訂有「誠信條款」。如供應商有違反時，均約定供應商應賠償高額之懲罰性違約金。	(一)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透過組織設置，相互監督，如請購與採購分離，並訂定「採購作業要點」規範嚴格執行。董事會依據權責劃分辦法，並透過稽核部門每半年針對控制點進行查核，並不定時專案查核，每次的查核報告，尚無重大瑕疵事宜。	(二)無。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以防止利益衝突。並提供各類陳述管道，由專人負責彙整定期報告運作情形。	(三)無。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會計制度皆依相關法令訂定，每年製作稽核計畫，由財務單位及稽核人員執行內控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	(四)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誠信正派、品德操守、崇法務實」是本公司對員工基本要求，落實在工作及經營管理等。不論平日的在職教育或透過數位學習平台訓練或參加外部訓練，是為讓員工明白「誠信」是人際關係及事業經營成功的基礎。	(五)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建立「親身舉報」、「電話舉報」及「投函舉報」等檢舉管道，且設置專責單位受理。	(一)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針對所受理之檢舉事項，皆有其調查作業程序，並對檢舉事項採取保密機制。	(二)無。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應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由獨立管道查證，全力保護檢舉人，檢舉人的身分將絕對保密。	(三)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架設有網站，揭露本公司基本概況及經營相關等資訊。(網址： <a href="http://www.eosasc.com.tw">www.eosasc.com.tw</a> )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有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訂有經營理念及闡述，分享誠信正派之理念，以追求永續經營。			

(七)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揭露之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www.eosasc.com.tw](http://www.eosasc.com.tw)。

(八)其他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加強公司治理運作，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辦法，作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準則。此外，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完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等之修正，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提供下載參閱。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六年三月六日

-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慶章

總經理：翁國華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已依修正後章程運作。

(2)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告。

(3)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盈餘分配。

執行情形：已訂定 2016/7/2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2016/7/13 發放現金股利。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28 日第九屆第五次董事會決議：

(1)通過本公司 2016 年度向華南商業銀行等十五家銀行申請融資貸款，同意授權董事長於所示各銀行核貸融資額度內，辦理額度申請、增減或展期等相關事宜。

(2)通過為子公司互盛(中國)有限公司銀行借款背書保證。

(3)通過本公司台北東一區分公司等九家分公司遷移新址。

2.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8 日第九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

(1)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報告。

(2)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告，擬於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3)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4)通過召集本公司 2016 年股東常會。

(5)通過本公司 2016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受理處所、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6)通過向主管機關申報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0 日第九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

(1)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 2016 年度財務之查核簽證擬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海悅、謝建新二位會計師辦理。

(3)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

(4)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印鑑章之負責人章，保管人異動。

(5)通過本公司中山分公司等二家分公司遷移新址。

(6)通過本公司註銷台北東一區分公司等七家分公司。

4.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7 日第九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

(1)通過本公司 2015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事宜。

(2)通過本公司業務需要，擬新增大陸商交通銀行台北分行額度新台幣 200,000 仟元，有關融資相關事宜，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5. 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10 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會決議：
- (1) 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通過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制度及薪酬標準與制度評估案。
  - (3) 通過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
  - (4) 通過為本公司業務需要，擬新增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額度新台幣 200,000 仟元，有關融資相關事宜，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5) 選舉董事長。
6. 本公司 2016 年 11 月 8 日第九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
- (1) 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通過訂定本公司 2017 年度稽核計畫。
  - (3) 通過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與薪酬評估案。
  - (4) 通過本公司業務需要，擬新增凱基商業銀行額度新台幣 200,000 仟元，有關融資相關事宜，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5) 通過本公司註銷北台南分公司。
7. 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6 日第九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
- (1) 通過本公司 2016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報告。
  - (2) 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報告，於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3) 通過本公司 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 (4)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股東常會審議。
  - (5) 通過召集本公司 2017 年股東常會。
  - (6) 通過本公司 2017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受理處所、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 (7) 通過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及發言人異動。
  - (8)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9) 通過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薪酬評估。
  - (10)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及獨立性評估案。
  - (11) 通過本公司 2017 年度向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等十七家銀行申請融資貸款，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於所示各銀行核貸融資額度內，辦理額度申請、增減或展期等相關事宜。
  - (12) 通過本公司中壢分公司遷移新址。
8. 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27 日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
- (1) 通過造具本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通過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3) 通過制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 (4) 通過制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 (5)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6) 通過修正本公司「防範不誠信行為要點」。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2017年04月25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賀俊強	2014.12.31	2016.08.01	辭職
會計主管	游玉婷	2013.03.29	2017.03.06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	游玉婷	2013.03.29	2017.03.06	職務調整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 謝建新	2016 年度	-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	—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	2,730	—	—	—	—	—	2016 年度	—
	謝建新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用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16/4/1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海悅、謝建新
委任之日期	2016/4/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6 年度		2017 年度截至 4 月 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大股東	震旦國際(股)公司	—	—	—	—
	代表人：廖慶章	—	—	—	—
董事兼大股東	震旦國際(股)公司	—	—	—	—
	代表人：陳震聲	—	—	—	—
董事	羅萬仁	—	—	—	—
董事	吳崇海	—	—	—	—
董事	陳義雄	—	—	—	—
獨立董事	黃崇興	—	—	—	—
獨立董事	楊惠玲	—	—	—	—
監察人兼大股東	震旦行(股)公司	—	—	—	—
	代表人：陳珍美	—	—	—	—
監察人兼大股東	震旦行(股)公司	—	—	—	—
	代表人：彭美蓉	—	—	—	—
總經理	翁國華	—	—	—	—
會計主管	游玉婷(註)	—	—	—	—
會計主管	林雅玲(註)	—	—	—	—

註：會計主管游玉婷小姐於 2017.3.6 解任，改由林雅玲小姐接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相對人非為關係人，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相對人非為關係人，不適用。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震旦國際(股)公司	50,859,689	35.20	—	—	—	—	震旦行(股)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金儀(股)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宜陸開發(股)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代表人：陳永泰	—	—	—	—	—	—	百川國際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
							陳冠名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震旦行(股)公司	47,010,591	32.53	—	—	—	—	震旦國際(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金儀(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宜陸開發(股)公司	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代表人：林樂萍	374	0.00	—	—	—	—	無	無	—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11,170,023	7.73	—	—	—	—	震旦行(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震旦國際(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代表人：陳震聲	374	0.00	—	—	—	—	無	無	—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12,094	2.92	—	—	—	—	震旦國際(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震旦行(股)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代表人：馬志賢	—	—	—	—	—	—	無	無	—
捷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8,000	2.30	—	—	—	—	無	無	—
代表人：陳文清	—	—	—	—	—	—	無	無	—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0.55	—	—	—	—	無	無	—
代表人：陳冠百	—	—	—	—	—	—	震旦國際(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
							陳冠名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潘君配	494,000	0.34	—	—	—	—	無	無	—
陳冠名	395,863	0.27	—	—	—	—	震旦國際(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
							百川國際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創宏有限公司	376,626	0.26	—	—	—	—	無	無	—
代表人：張正昌	—	—	—	—	—	—	無	無	—
群睿資訊有限公司	269,452	0.19	—	—	—	—	無	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
代表人：陳冠蓉	—	—	—	—	—	—	無	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2017年4月9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震旦行(股)公司	10,815,975	3.21	152,953,354	45.33	163,769,329	48.53
震旦開發(股)公司	119,237,400	100.00	—	—	119,237,400	100.00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210,000,000	70.00	—	—	210,000,000	70.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989.09	10	16,500	165,000	16,500	165,000	創立時股本20,000 盈餘轉增資40,000 現金增資105,000	無	1985.5.1經(73)商206078號核准 1986.3.7經(75)商09813號核准 1987.2.4經(76)商04376號核准 1989.09.08經(78)商128691號核准
1990.09	10	19,500	195,000	19,500	195,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1990.09.24經(79)商117577號核准
1992.06	10	64,966	649,662	64,966	649,662	盈餘轉增資156,000 合併增資298,662	無	1992.06.25 (81)台財證(一)第01384號核准
1993.09	10	73,411	734,118	73,411	734,118	盈餘轉增資64,966 資本公積轉增資19,490	無	1993.10.25(82)台財證(一)第39311號生效
1994.06	10	88,094	880,941	88,094	880,942	盈餘轉增資110,118 資本公積轉增資36,706	無	1994.06.24 (83)台財證(一)第29021號生效
1998.05	10	96,904	969,035	96,904	969,036	盈餘轉增資88,094	無	1998.05.28 (87)台財證(一)第46695號生效
1999.08	10	190,000	1,900,000	121,129	1,211,295	盈餘轉增資242,259	無	1999.06.17 (88)台財證(一)第56312號生效
2000.06	10	190,000	1,900,000	151,412	1,514,119	盈餘轉增資302,824	無	2000.05.29 (89)台財證(一)第45935號生效
2001.06	10	190,000	1,900,000	180,550	1,805,502	盈餘轉增資291,383	無	2001.05.25 (90)台財證(一)第132412號生效
2003.10	10	190,000	1,900,000	174,830	1,748,302	庫藏股註銷57,200	無	
2004.08	10	190,000	1,900,000	164,830	1,648,302	庫藏股註銷100,000	無	
2004.10	10	190,000	1,900,000	159,256	1,592,562	庫藏股註銷55,740	無	
2005.06	10	190,000	1,900,000	152,107	1,521,072	庫藏股註銷71,490	無	
2006.03	10	190,000	1,900,000	149,107	1,491,072	庫藏股註銷30,000	無	
2007.11	10	190,000	1,900,000	147,312	1,473,122	庫藏股註銷17,950	無	
2008.05	10	190,000	1,900,000	143,902	1,439,022	庫藏股註銷34,100	無	
2008.08	10	190,000	1,900,000	144,496	1,444,960	盈餘轉增資1,439 員工紅利轉增資4,499	無	2008.8.20臺證上字第 09700246001號生效

##### (2)股本種類：

2017年4月9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44,496,011	45,503,989	190,000,000	上市股票

#####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股東結構

2017年4月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0	0	26	6,635	27	6,688
持有股數(仟股)	0	0	118,509	24,956	1,031	144,496
持股比例 (%)	0	0	82.02	17.27	0.71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2017年4月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494	425,703	0.29
1,000 至 5,000	3,236	6,799,292	4.71
5,001 至 10,000	506	3,817,079	2.64
10,001 至 15,000	156	1,964,691	1.36
15,001 至 20,000	84	1,539,166	1.07
20,001 至 30,000	77	1,909,281	1.32
30,001 至 40,000	38	1,365,957	0.95
40,001 至 50,000	31	1,426,861	0.99
50,001 至 100,000	33	2,241,516	1.55
100,001 至 200,000	16	2,386,591	1.65
200,001 至 400,000	10	2,745,477	1.90
400,001 至 600,000	1	494,000	0.34
600,001 至 800,000	1	800,000	0.55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5	116,580,397	80.68
合計	6,688	144,496,011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2017年4月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震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859,689	35.20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10,591	32.53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11,170,023	7.73
宜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12,094	2.92
捷生投資		3,328,000	2.30
百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0.55
潘君配		494,000	0.34
陳冠名		395,863	0.27
創宏有限公司		376,626	0.26
群睿資訊有限公司		269,452	0.1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度截至 4月27日
每股 市價	最高		47.2	47.65	43.7
	最低		40.05	37	39.65
	平均		44.82	42.54	41.53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27.98	27.56	—
	分配後		24.69	(註1)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4,496	144,496	—
	調整前		3.67	2.98	—
	調整後		3.66	2.97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3.3	2.7(註1)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 報酬	本益比(註2)		12.18	14.01	—
	本利比(註3)		13.54	15.46	—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7.38%	6.47%	—

註1：2016年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內外部整體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資金需求已趨緩和，未來儘可能將經營績效回饋股東，在無特殊情形考量下，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50% 為分派原則。

為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資金財務狀況、股本擴張與股東權益之平衡，本公司股利政策將採行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搭配發放之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金額之百分之十。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2016 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應分得之股東股息新台幣 390,139,230 元，全數擬以現金發放，每股配發 2.7 元，俟 2017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另定現金股息分配基準日及發放日。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作為員工酬勞；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歷年均無發放董監事酬勞。

(2) 員工酬勞按獲利之 2% 計算，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 2017 年度調整入帳。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於 2017 年 3 月 6 日決議分派酬勞情形如下：

擬議配發員工酬勞：9,400,000 元。

擬議配發董監事酬勞：0 元。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 上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 2016 年 3 月 8 日及 6 月 7 日決議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目	實際分派(仟元)	原(2015)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仟元)	差異
員工酬勞	5,700	5,700	—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主要營業項目包括

- (1)銷售影印機、輕型印刷機、3D 列表機、傳真機、列表機、投影機、辦公通訊及視訊會議...等辦公軟體整合商品，以及相關耗材及零組件；提供前述商品之安裝、保養及維修服務。
- (2)辦公室文件整合規劃：提供客製化軟、硬體建置服務、企業文件管理及文件資訊安全統包服務。
- (3)辦公室通訊及網路服務：從門禁到人事考勤系統、監控、網路佈建到電話交換機系統、視訊會議設備及相關週邊銷售、施工及維修保養服務。
- (4)辦公雲端服務商品及企業營運軟體系統規劃及銷售。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2016 年	
	銷售淨額	占銷貨淨額%
辦公室自動化商品	164,462	4.8
供應品及服務	1,003,357	29.4
租賃收入	2,244,436	65.8
合計	3,412,255	100.0

##### 3.目前主要商品及服務項目

- (1)A3 彩色、黑白數位式複合機、A4 彩色及黑白單/多功能機、投影機等相關設備及其耗材。
- (2)彩色及黑白輕型印刷設備硬體、軟體銷售及整合服務。
- (3)辦公室文件應用及管理流程優化服務。
- (4)辦公室交換機、門禁、監視系統、視訊會議系統及其施工服務。
- (5)3D 列表機設備及耗材服務。
- (6)辦公雲端服務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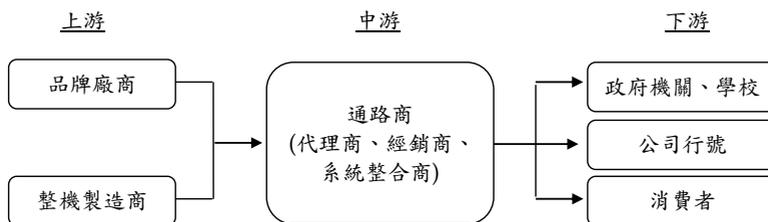
#####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項目

- (1)主動式遠端服務：  
引進 RICOH 原廠先進的遠端資訊服務系統，隨時掌握設備運作訊息，第一時間提供顧客主動式的到府服務。
- (2)建置智能客服中心：  
投資專業客服系統及組織平台，建立每台設備的完整履歷，提供多元管道顧客服務、報修立即回饋、及專業的線上服務，同時結合專業的物流夥伴，期以創新的精緻服務領先業界。

## (二)產業概況

產業	現況	產業關聯性	發展趨勢	競爭情形
A3 數位式影印機	企業彩色文件運用已儼然成為趨勢，企業主開始進入以文件管理及應用解決方案來改善工作流程及提升辦公效率時期，文件資訊安全控管亦漸被重視。	高	彩色化+多功能應用+整合應用及管理	以流程改善為基礎搭配數位影印設備的解決方案為訴求，加上專業、快速的服務差異化，避開價格競爭。 因本公司代理品牌 RICOH 屬業界發展領先角色，有助商品競爭時之市場競爭優勢。
通訊交換機	市場成長有限，大部份集中在中小型系統市場	高	1.VOIP 語音及網路節費方案 2.視訊會議系統	主要競爭者為一般通訊經銷商，唯本公司具有服務專業優勢，在市場上仍可站穩腳步。

辦公設備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將事務機器結合軟體，導入辦公室文件解決方案，包含：文件 e 化、印量管理、文件管理流程、文件資訊安全控管、企業文管統包服務模組...等。
- 2.分析企業用戶辦公資通訊流，整合規劃並提供相關軟硬體技術，提供企業一站式服務。
- 3.本公司以行銷為主，未來無研發計畫。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

以文件彩色化訴求、搭配完整的 A3、A4 多功能輸出設備及輕型印刷機，延伸到最新發展之趨勢商品：3D 列表機、雲端服務、UC 通訊整合平台等，提供中小企業用戶最佳化的辦公解決方案；整合辦公文件商品並提供客製化需求，訴求企業節費、效率、便利、安全，為大型企業開創更具競爭力的辦公新環境。

### 2.中、長期業務發展

整合辦公文件及通訊、網路需求，以發展建構智慧化、行動化、多元化辦公環境技術，創造更大差異化服務成為業界領先的服務廠商。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產品別	銷售地區	提供地區	市場佔有率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與成長性
A3 數位式影印機	台灣	日本 中國大陸 韓國 泰國	13%~15%	1. 營業租賃期滿之換機需求，以及市場舊機汰換需求。 2. 彩色取代黑白數位影印機，可帶動彩色印量成長。
A4 多功機及列表機	台灣	中國大陸 韓國 泰國	10%	滿足企業內部大小不同需求之配置，搭配 A3 數位式影印機，涵蓋所有辦公文件之應用需求。
通訊交換機	台灣	日本 中國大陸 台灣	10%~15%	市場需求穩定，除有重大技術突破，市場將無太多變化。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產品類別	產品	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辦公設備	多功能數位影印機	1. 整合影印、列表、掃描及傳真及文件存檔功能，提供使用者更有效的工作流程。 2. 搭配文件解決方案，可達到控管、節費、資訊安全的效益。
	通訊交換機	通訊使用門數較多用具有內線使用門數及外線使用門數、內線對講、免持聽筒、簡速撥號、指定轉接、語音等功能。
	視訊會議系統	結合國內及國外知名品牌，提供固定會議及行動會議不同需求客層的產品解決方案。

### (三)主要商品之供應狀況

主要商品供應商為 RICOH，代理其數位式影印機、輕型印刷機、印表機、傳真機及投影機、視訊會議系統；通訊系統商品主要來自日本 NEC 公司。本公司與 RICOH 已有近三十年之合作關係，與日本 NEC 也有近二十年之往來，均與供應商關係良好，商品供貨來源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RICOH	439,485	42	-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	607,258	49	其他關係人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	165,070	53	其他關係人
2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	361,928	35	其他關係人	RICOH	392,903	32	-	RICOH	75,440	24	-
3	其他	247,396	23	-	其他	245,518	20	-	其他	70,238	23	-
	進貨淨額	1,048,809	100	-	進貨淨額	1,245,679	100	-	進貨淨額	310,748	100	-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最近二年度均無收入占合併營收10%以上客戶。

3.增減變動原因：由於子公司互盛(中國)於2015年開始向其他關係人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進貨，致總進貨金額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無**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內銷		外銷	合計		內銷		外銷	合計	
	銷量	銷值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值	銷量	銷值
辦公室 自動化商品	4,719	157,237	-	4,719	157,237	5,323	164,462	-	5,323	164,462
供應品及服務	-	986,058	-	-	986,058	-	1,003,357	-	-	1,003,357
租賃收入	-	1,809,292	-	-	1,809,292	-	2,244,436	-	-	2,244,436
合計	4,719	2,952,587	-	4,719	2,952,587	5,323	3,412,255	-	5,323	3,412,255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截至 4月27日
員 工 人 數	行銷人員	208	181	170
	技術人員	219	218	216
	行政人員	62	95	96
	合計	489	494	482
平均年歲		37.8	38.2	38.2
平均服務年資		11.8	11.2	11.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1.2%	2%	1.9%
	大專	85%	86%	86.5%
	高中	13.9%	12%	11.6%
	高中以下	-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所營商品皆由原供應廠商負責產品更換或不良品收回，故無環境破壞之虞慮。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深信人才是最寶貴的資源，致力於提供同仁「工作與生活平衡」環境；為了營造優質工作環境，本公司設計了優渥的福利制度，並透過完整的同仁訓練發展計劃，使每位同仁都能發揮所長、盡展潛能，與公司一同成長。

本公司亦重視人權、性別平等，免於歧視與騷擾的工作環境，並對所有同仁加強人權宣導訓練，保障同仁權益。雇用員工不受性別、年齡、宗教與種族等影響，依不同類型工作晉用身心障礙人士。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福利措施

##### (1)保險

除法定勞健保外、考量營服同仁常騎乘機車，於新人課程中安排播放交通安全宣導影片宣導行車安全外，也為同仁投保意外險。

##### (2)健康檢查補助

本公司十分重視同仁身體健康，每二年補助同仁 5,000~10,000 元健康檢查，並提供優良醫療院所供同仁選擇。

##### (3)旅遊補助

本公司亦重視同仁工作與生活平衡，有快樂的身心，才有活潑熱情的工作態度。每二年補助同仁 10,000~20,000 元旅遊，並提供績優同仁年度海外旅遊獎勵。

#### (4) 休假

本公司比照勞基法規定給予休假，並定期提供統計報表供主管了解關懷同仁休假狀況，以協助同仁家庭與工作之平衡。

#### (5) 生日、婚喪、急難救助等

每月各單位均不定期舉辦慶生活動，並對同仁婚喪喜慶及住院、重大災害給予金額不等之慰問、救助金。

#### (6) 員工滿意度調查

本公司不定期實施滿意度調查，以了解同仁對公司的認同度及工作滿意程度，並依調查分析結果及同仁建言，研擬改善措施，以使同仁樂在工作。另進行主管領導風格調查，以了解同仁對各層級主管領導風格的認知及公司各項重要政策之落實狀況。

### 2. 工作環境安全

依消防法規定，設置完善消防系統，並依法定期檢查申報；同仁定期實施消防訓練，每年進行緊急事件準備與應變演習。

### 3. 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非常重視人才，持續不斷培育專業人才與經營團隊，因為我們相信唯有廣得人才，企業才能夠屢攀高峰、迭創佳績。我們提供一系列完整的培育計劃，將同仁生涯規劃與企業發展結合，使同仁接受完整且專業的訓練，在幸福快樂的環境學習成長。

我們除了運用在職教育訓練來協助同仁執行工作並達成工作目標外，亦採取工作輪調、專案負責、職務代理、派外訓練等方式培養全方位的人才。

同時教育訓練以提升績效和人才養成為導向，因此與晉升、績效相結合。

培訓計劃訂定，主要以培養同仁具備共同特質與價值觀為基礎，並把績優經營管理人才視為優先，因此依性質區分以下四類：

#### (1) 領導管理教育訓練

培養領導者及儲備領導者須具備的能力，如領導統御、遴選面談技巧、團隊共識建立、策略規劃、績效管理、勞基法等，讓領導者學習如何帶領部屬，進而發揮高效率、增加生產力。

#### (2) 一般能力教育訓練

訓練同仁有助於提升工作效率的一般能力，如溝通技巧、簡報技巧、時間管理、壓力管理、創新思考等。

#### (3) 職能別教育訓練

執行特定工作須先具備相關資格的訓練，如新進同仁教育訓練、主管培訓教育訓練等。

#### (4) 專業能力教育訓練

為執行專業性工作所必須要具備的能力，如銷售技巧、顧客關係管理、產品知識等，以提升同仁專業知識與技能，進而達到良好績效。

2016 年教育訓練培訓 39 班次，培訓人次近 500 人，費用約 1,000 仟元(NTD)。

## ●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 1.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退休資格

依法令規定得自請退休，惟符合年資十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或年資二十年以上之一者，同仁得提出申請經權責主管核定後辦理。

(2)退休金提撥及退休金給付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自 2005/7/1 起按月為新進同仁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原有同仁，提繳每月工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專戶，同時繼續為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同仁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同仁的舊制保留年資，按原同仁退休辦法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針對由公司指派轉調至關係企業之同仁，其年資續計，提供同仁更多保障，以達集團人才流通之目的。

2.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本著同仁樂意及對同仁尊重前提下，創造幸福快樂工作環境、活潑有活力工作氣氛、積極進取勞資和諧關係，並結合完善福利與待遇，以良好信譽做後盾，使人人樂業盡能。從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實施以來情形良好，一向秉持正派經營、崇法務實、全員參與、群策群力、共享成果，將同仁成長與企業發展相結合，為永續經營而努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供銷契約	亞太理光、台灣理光	105.04.01~106.03.31 期滿雙方無異議即自動展延一年	多功能數位機(亞太理光);雷射印表機、投影機及其他產品(台灣理光)	有不能代理銷售其他互相競爭廠牌商品之規定。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流動資產		2,201,129	2,195,916	2,716,064	2,964,937	2,717,043	2,719,5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7,347	2,153,204	2,636,980	3,013,545	3,215,205	3,190,145
無形資產		242,498	241,321	240,649	240,385	243,134	243,679
其他資產		1,536,477	1,667,333	1,307,987	1,126,352	1,142,386	1,212,902
資產總額		5,697,451	6,257,774	6,901,680	7,345,219	7,317,768	7,366,3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81,840	1,839,406	2,570,490	2,570,384	2,500,442	2,244,372
	分配後	2,443,080	2,417,390	3,032,877	3,047,221	(註 2)	(註 2)
非流動負債		340,928	159,153	423,266	730,765	834,475	849,4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22,768	1,998,559	2,993,756	3,301,149	3,334,917	3,093,852
	分配後	2,784,008	2,576,543	3,456,143	3,777,986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74,683	4,259,215	3,746,732	3,568,996	3,539,299	3,843,877
股本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資本公積		36,172	36,172	36,172	41,153	41,153	41,15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09,112	1,229,021	1,133,345	1,178,292	1,128,577	1,294,053
	分配後	447,872	651,037	670,958	701,455	(註 2)	(註 2)
其他權益		984,439	1,549,062	1,132,255	904,591	924,609	1,063,711
庫藏股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161,192	475,074	443,552	428,59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74,683	4,259,215	3,907,924	4,044,070	3,982,851	4,272,468
	分配後	2,913,443	3,681,231	3,445,537	3,567,233	(註 2)	(註 3)

註： 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2016年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營業收入	1,887,723	1,993,592	2,373,250	2,952,587	3,412,255	867,905
營業毛利	911,538	927,899	1,038,852	1,175,859	1,126,965	304,342
營業損益	360,286	350,797	401,917	487,166	367,419	130,4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5,686	529,133	175,237	128,164	133,457	64,008
稅前淨利	525,972	879,930	577,154	615,330	500,876	194,46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52,775	801,506	496,866	540,621	435,350	170,8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52,775	801,506	496,866	540,621	435,350	170,8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4,704)	544,266	(417,677)	(242,388)	(19,732)	118,7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8,071	1,345,772	79,189	298,233	415,618	289,61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52,775	801,506	491,571	529,756	430,702	165,4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5,295	10,865	4,648	5,3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18,071	1,345,772	66,638	286,282	447,140	304,5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12,551	11,951	(31,522)	(14,961)
每股盈餘	3.13	5.55	3.40	3.67	2.98	1.15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流動資產		1,134,836	722,724	1,327,010	1,147,813	1,205,160	不適用(註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3,970	345,900	346,333	331,735	299,423	
無形資產		997	231	54	380	3,724	
其他資產		3,200,217	4,245,758	3,581,075	3,826,054	3,830,191	
資產總額		4,670,020	5,314,613	5,254,472	5,305,982	5,338,4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54,409	896,245	1,084,474	1,069,495	1,126,511	
	分配後	1,415,649	1,474,229	1,546,861	1,546,332	(註3)	
非流動負債		340,928	159,153	423,266	667,491	672,6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95,337	1,055,398	1,507,740	1,736,986	1,799,199	
	分配後	1,756,577	1,633,382	1,970,127	2,213,823	(註3)	
權益		3,274,683	4,259,215	3,746,732	3,568,996	3,539,299	
股本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1,444,960	
資本公積		36,172	36,172	36,172	41,153	41,15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09,112	1,229,021	1,133,345	1,178,292	1,128,577	
	分配後	447,872	651,037	670,958	701,455	(註3)	
其他權益		984,439	1,549,062	1,132,255	904,591	924,609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74,683	4,259,215	3,746,732	3,568,996	3,539,299	
	分配後	2,913,443	3,681,231	3,284,345	3,092,159	(註3)	

註：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本公司僅年度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3. 2016年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 日 財務資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營業收入		1,317,724	1,305,877	1,347,427	1,379,865	1,407,813	不適用(註2)
營業毛利		650,232	637,984	671,547	673,708	683,096	
營業損益		150,830	130,508	141,103	170,082	145,4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9,741	717,457	388,676	386,727	311,115	
稅前淨利		500,571	847,965	529,779	556,809	456,5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52,775	801,506	491,571	529,756	430,7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52,775	801,506	491,571	529,756	430,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34,704)	544,266	(424,933)	(243,474)	16,4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8,071	1,345,772	66,638	286,282	447,140	
每股盈餘		3.13	5.55	3.40	3.67	2.98	

註：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本公司僅年度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 5.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動資產		2,112,722				
基金及投資		1,003,300				
固定資產		1,716,359				
無形資產		255,007				
其他資產		608,432				
資產總額		5,695,8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77,847				
	分配後	2,439,087				
長期負債		200,000				
其他負債		89,24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67,091			不適用	
	分配後	2,728,331			(註 2)	
股本		1,444,960				
資本公積		36,3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66,316				
	分配後	505,07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207,146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5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328,729				
	分配後	2,967,489				

註： 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3. 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無。

## 6.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動資產		1,142,788				
基金及投資		3,005,461				
固定資產		333,453				
無形資產		13,506				
其他資產		265,447				
資產總額		4,760,6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50,416				
	分配後	1,411,656				
長期負債		200,000				
其他負債		181,5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31,926				
	分配後	1,793,166				
股本		1,444,960				
資本公積		36,3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66,316				
	分配後	505,07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84,989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30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328,729				
	分配後	2,967,489				

不適用  
(註 2)

- 註： 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3. 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無。

## 7.簡明損益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營業收入	1,887,723				
營業毛利	911,538				
營業損益	358,56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3,53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7,846				
本期損益	451,348				
每股盈餘	3.1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2013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3. 每股盈餘業經追溯調整。

4. 上述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 8.簡明損益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營業收入	1,317,724				
營業毛利	660,896				
營業損益	149,1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0,0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353				
本期損益	451,348				
每股盈餘	3.1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2013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3. 每股盈餘業經追溯調整。

4. 上述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 9.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姓名	查核意見
201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海悅、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201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無保留意見
201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無保留意見
20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無保留意見
20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谷同、劉永富	無保留意見
20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谷同、劉永富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52%	31.94%	43.38%	44.94%	45.57%	42.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0.53%	205.20%	164.25%	158.45%	149.83%	160.5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5.73%	119.38%	105.66%	115.35%	108.66%	121.17%
	速動比率	97.87%	108.33%	93.88%	101.11%	92.25%	102.88%
	利息保障倍數	3411.54%	6711.54%	3431.34%	2420.95%	2480.36%	4815.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6	4.67	5.59	6.58	7.26	7.22
	平均收現日數	83.71	78.15	65.29	55.47	50.27	50.55
	存貨週轉率(次)	2.39	2.88	3.52	3.42	3.91	4.3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45	19.61	9.24	9.00	9.13	8.21
	平均銷貨日數	152.71	126.73	103.69	106.72	93.35	83.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3	1.03	0.99	1.05	1.10	1.08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33	0.36	0.41	0.47	0.12
	資產報酬率(%)	8.16%	13.59%	7.77%	7.90%	6.18%	9.49%
	權益報酬率(%)	13.01%	21.28%	12.17%	13.60%	10.85%	16.5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6.40%	60.90%	39.94%	42.58%	34.66%	53.83%
	純益率(%)	23.99%	40.20%	20.94%	18.31%	12.76%	19.68%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3.13	5.55	3.40	3.67	2.98	1.15
	現金流量比率(%)	34.29%	42.83%	30.65%	42.24%	58.36%	17.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55%	46.21%	43.07%	44.77%	48.93%	50.6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0%	6.23%	3.94%	9.92%	15.17%	5.82%
	營運槓桿度	4.46	5.05	3.33	3.26	4.31	3.42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1.05	1.06	1.06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率變動20%原因：

- 1.資產報酬率下降22%、權益報酬率下降20%、純益率下降30%，主因稅後損益減少。
- 2.現金流量比率增加38%、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52%，主因營業活動淨流量增加及現金股利發放金額減少。
- 3.營運槓桿度增加32%，主因營業成本增加。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述計算公式列示詳第57~58頁。

## 2.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2017年3月31 日 財務資料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88%	19.86%	28.69%	32.74%	33.7%	不適用(註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82.62%	1277.35%	1204.04%	1277.07%	1406.7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7.63%	80.64%	122.36%	107.32%	106.98%	
	速動比率	92.13%	65.67%	107.44%	92.36%	95.23%	
	利息保障倍數	6128.07%	12398.26%	5802.07%	4468.50%	3980.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3	6.30	7.16	7.08	6.49	
	平均收現日數	62.60	57.93	50.97	51.55	56.24	
	存貨週轉率(次)	3.82	4.51	3.52	3.42	3.9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73	11.56	8.81	8.66	8.80	
	平均銷貨日數	95.54	80.93	103.69	106.72	93.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11	3.84	3.89	4.07	4.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9	0.26	0.25	0.26	0.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6%	16.17%	9.45%	10.23%	8.28%	
	權益報酬率(%)	13.01%	21.28%	12.28%	14.48%	12.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4.64%	58.68%	36.66%	38.53%	31.59%	
	純益率(%)	34.36%	61.38%	36.48%	38.39%	30.59%	
	每股盈餘(元)	3.13	5.55	3.40	3.67	2.9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26%	20.86%	5.85%	10.87%	17.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20%	24.62%	18.91%	18.73%	21.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68%	-3.15%	-11.16%	-7.70%	-6.3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0	2.07	2.07	1.95	2.22	
	財務槓桿度	1.06	1.06	1.07	1.08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率變動20%原因：  
 1.純益率下降20%，主因稅後損益減少。  
 2.現金流量比率增加58%，主因營業活動淨流量增加。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僅年度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3.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5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5.5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68%					
	速動比率		93.89%					
	利息保障倍數		3400.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0					
	平均收現日數		65.18					
	存貨週轉率(次)		5.4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0					
	平均銷貨日數		67.3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14%				不適用 (註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78%					
	占實收資本比 率%	營業利益		24.82%				
		稅前純益		36.28%				
	純益率(%)		23.91%					
每股盈餘(元)		3.1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3.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2					
	財務槓桿度		1.05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13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 3：當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數，不適用各該現金流量比率之計算。

註 4：上述計算公式列示詳第 60~61 頁。

#### 4.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0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58.2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8.79					
	速動比率	93.36					
	利息保障倍數	6,107.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4					
	平均收現日數	62.50					
	存貨週轉率(次)	3.7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85					
	平均銷貨日數	98.3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9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8				不適用 (註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7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7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0.32				
		稅前純益	34.52				
	純益率(%)	34.25					
每股盈餘(元)	3.1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1					
	財務槓桿度	1.06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2013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3：當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現金流出數，不適用各該現金流量比率之計算。

註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珍美



代表人：彭美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

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

管理階層承受市場預期之壓力或期望獲得以績效為基準之最大化報酬時，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係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因舞弊而產生之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銷貨交易（銷售影印機及計張收入）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本會計師亦對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原始合約、外部貨運或客戶簽收文件、查詢客戶基本資料、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俾確認銷貨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其他事項**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悅

黃海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6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128,607	2	\$ 105,798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702,268	23	1,625,904	2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	94,197	1	66,607	1
1172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十)	277,845	4	268,796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三十)	93,642	1	112,9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及三十)	10,122	-	9,260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129,980	2	156,52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九)	-	-	409,590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280,382	4	209,494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17,043	37	2,964,937	4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625,292	9	597,24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3,215,205	44	3,013,545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253,635	3	257,291	4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4,155	-	1,406	-
1805	商譽 (附註四)	238,979	3	238,97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42,161	1	36,707	1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一)	206,320	3	220,330	3
199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七及三十)	14,978	-	14,78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600,725	63	4,380,282	60
1XXX	資 產 總 計	\$ 7,317,768	100	\$ 7,345,21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1,074,001	14	\$ 1,179,399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八)	859,726	12	969,673	13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61,098	1	63,99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三十)	283,716	4	159,074	2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及三十)	131,824	2	113,05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38,739	-	34,91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	51,338	1	50,27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500,442	34	2,570,384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	500,000	7	500,000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169,000	3	163,810	2
2670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七)	165,475	2	66,955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34,475	12	730,765	10
2XXX	負債總計	3,334,917	46	3,301,149	4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二及二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44,960	20	1,444,960	20
3200	資本公積	41,153	-	41,15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0,447	8	557,471	8
3350	未分配盈餘	518,130	7	620,821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28,577	15	1,178,292	16
3400	其他權益	924,609	13	904,591	1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539,299	48	3,568,996	49
36XX	非控制權益	443,552	6	475,074	6
3XXX	權益總計	3,982,851	54	4,044,070	5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317,768	100	\$ 7,345,21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章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十）	\$ 3,412,255	100	\$ 2,952,58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三及三十）	<u>2,285,290</u>	<u>67</u>	<u>1,776,728</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1,126,965	33	1,175,859	4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七及三十）	<u>759,546</u>	<u>22</u>	<u>688,693</u>	<u>23</u>
6900	營業淨利	<u>367,419</u>	<u>11</u>	<u>487,166</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八、二三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167,895	5	155,207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3,396)	-	( 531)	-
7050	財務成本	( <u>21,042</u> )	( <u>1</u> )	( <u>26,512</u> )	( <u>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33,457</u>	<u>4</u>	<u>128,164</u>	<u>4</u>
7900	稅前淨利	500,876	15	615,330	2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65,526</u>	<u>2</u>	<u>74,709</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35,350</u>	<u>13</u>	<u>540,621</u>	<u>18</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四、二一及二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313)	-	( 19,0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733	-	\$ 3,238	-
8310		( 3,580)	-	( 15,81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四及二 二)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120,566)	( 4)	( 15,720)	(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04,414	3	( 210,858)	( 7)
8360		( 16,152)	( 1)	( 226,578)	(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合計	( 19,732)	( 1)	( 242,388)	( 8)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15,618	12	\$ 298,233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30,702	13	\$ 529,756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4,648	-	10,865	-
8600		\$ 435,350	13	\$ 540,621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47,140	13	\$ 286,282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 31,522)	( 1)	11,951	-
8700		\$ 415,618	12	\$ 298,233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2.98		\$ 3.67	
9810	稀 釋	\$ 2.97		\$ 3.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章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	36,172			\$	508,314			
		\$ 1,444,960	\$ 36,172	\$ 508,314	\$ 625,031	\$ 36,270	\$ 1,095,985	\$ 3,746,732	\$ 161,192	\$ 3,907,924	
B1		-	-	49,157	( 49,157)	-	-	-	-	-	
B5		-	-	-	( 462,387)	-	-	( 462,387)	-	( 462,387)	
D1		-	-	-	529,756	-	-	529,756	10,865	540,621	
D3		-	-	-	( 15,810)	( 16,806)	( 210,858)	( 243,474)	1,086	( 242,388)	
E1		-	-	-	-	-	-	-	300,300	300,300	
M7		-	4,981	-	( 6,612)	-	-	( 1,631)	1,631	-	
Z1		1,444,960	41,153	557,471	620,821	19,464	885,127	3,568,996	475,074	4,044,070	
B1		-	-	52,976	( 52,976)	-	-	-	-	-	
B5		-	-	-	( 476,837)	-	-	( 476,837)	-	( 476,837)	
D1		-	-	-	430,702	-	-	430,702	4,648	435,350	
D3		-	-	-	( 3,580)	( 84,396)	( 104,414)	( 16,438)	( 36,170)	( 19,732)	
Z1		\$ 1,444,960	\$ 41,153	\$ 610,447	\$ 518,130	\$ 64,932	\$ 989,541	\$ 3,539,299	\$ 443,552	\$ 3,982,8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幸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00,876	\$ 615,33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14,292	1,101,644
A20200	攤銷費用	998	711
A20300	呆帳費用	22,166	12,27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 4)
A20900	財務成本	20,998	26,462
A21000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	( 53)
A21200	利息收入	( 273)	( 1,561)
A21300	股利收入	( 139,219)	( 131,9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5,190	40,14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 56,7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
A31130	應收票據	( 27,590)	( 3,72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22,234
A31150	應收帳款	( 31,215)	( 48,78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319	6,0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862)	( 1,124)
A31200	存 貨	( 248,008)	( 339,13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83,829)	( 61,468)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14,010	9,342
A32150	應付帳款	( 2,901)	6,67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1,480	8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303	6,8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66	14,08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877</u>	<u>( 24,782)</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46,678	1,193,3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3	1,56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1,653)	( 26,8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 66,136)</u>	<u>( 82,397)</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59,162</u>	<u>1,085,68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654)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29,01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5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六)	( 1,617,163)	( 1,421,51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0,260	232,84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96)	( 4,45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800)	( 473)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51)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 409,59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09,59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30,69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39,219	131,92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42,141)	( 1,212,1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5,398)	( 328,65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309,92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09,947)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8,520	63,23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476,837)	( 462,387)
C05800	子公司現金增資	-	300,3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593,662)	132,40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550)	( 85)
EEEE	現金淨增加	22,809	5,84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5,798	99,95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28,607	\$ 105,7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章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簡稱「合併公司」)於 73 年 8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事業主要為事務機器、傳真機及通訊商品之買賣、進出口、修理、出租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

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

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三五之附表五。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

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及供應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年度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 六、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25	\$ 1,6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26,982</u>	<u>104,173</u>
	<u>\$128,607</u>	<u>\$105,798</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國內上市股票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u>\$ 2,327,560</u>	<u>\$ 2,223,146</u>
流    動	\$ 1,702,268	\$ 1,625,904
非  流  動	<u>625,292</u>	<u>597,242</u>
	<u>\$ 2,327,560</u>	<u>\$ 2,223,146</u>

(一) 104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產生之淨利益為 56,792 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有關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四)。

(三) 合併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五之附表二。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5 月清算完結，將贖餘財產依持股比例分配，合併公司收到退回清算款 53 仟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理財型商品	<u>\$ -</u>	<u>\$409,590</u>

理財型商品係合併公司向銀行承作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商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租賃款	\$ 94,197	\$ 66,607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94,197</u>	<u>\$ 66,60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租賃款	\$191,544	\$186,404
因營業而發生	92,680	87,098
減：備抵呆帳	( 6,379)	( 4,706)
	<u>\$277,845</u>	<u>\$268,796</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租賃款	\$ 93,530	\$111,845
因營業而發生	112	1,116
減：備抵呆帳	-	-
	<u>\$ 93,642</u>	<u>\$112,961</u>
<u>催收款項</u>		
催收款項	\$ 10,790	\$ 4,359
減：備抵呆帳	( 10,790)	( 4,359)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10,122</u>	<u>\$ 9,260</u>

上述應收帳款－關係人中屬應收租賃款部分係合併公司委託關係人向承租人代收其租金後，按月轉付合併公司，與應收租賃款之相關資訊另請參閱附註十一。

####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將問題款項轉列催收款項，並個別依與債務人協議還款計劃等資料評估減損情形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根據公司提列政策，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80 天以下	\$247,505	\$233,487
181 至 365 天	36,712	39,702
366 天以上	7	313
合 計	<u>\$284,224</u>	<u>\$273,502</u>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合併公司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含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59	\$ 4,706	\$ 9,06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6,459	5,707	22,16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9,736)	( 3,882)	( 13,618)
外幣換算差額	( 292)	( 152)	( 44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790</u>	<u>\$ 6,379</u>	<u>\$ 17,169</u>
104年1月1日餘額	\$ 959	\$ 2,955	\$ 3,914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6,916	5,362	12,278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3	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482)	( 3,591)	( 7,073)
外幣換算差額	( 34)	( 23)	( 5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359</u>	<u>\$ 4,706</u>	<u>\$ 9,065</u>

####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租賃款總額</u>		
1年以內	\$394,210	\$381,39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49,810	268,397
超過5年	<u>262</u>	<u>147</u>
	644,282	649,94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 58,691)	( 64,756)
減：備抵呆帳	( 3,832)	( 1,096)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581,759</u>	<u>\$584,090</u>
<u>應收租賃款淨額</u>		
1年以內	\$379,271	\$364,85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06,104	220,209
超過5年	<u>216</u>	<u>121</u>
	585,591	585,186
減：備抵呆帳	( 3,832)	( 1,096)
應收租賃款	<u>\$581,759</u>	<u>\$584,090</u>
流動（帳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75,439	\$363,760
非流動	<u>206,320</u>	<u>220,330</u>
	<u>\$581,759</u>	<u>\$584,090</u>

上述應收租賃款係包含營業型及融資型之租賃款。應收租賃款－流動帳列於應收票據及應收款項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

##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 59,879	\$ 98,434
供 應 品	65,558	52,275
在途存貨	<u>4,543</u>	<u>5,818</u>
	<u>\$129,980</u>	<u>\$156,527</u>

105及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351,381仟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58仟元）及316,676仟元。

## 十三、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買賣租賃	100%	100%
本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銷售維修及租賃	70%	70%

####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旦開發公司）於75年1月15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為「千興股份有限公司」，於95年5月將公司更名為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同時變更主要營業項目為：(一)租賃業。(二)事務性機器之批發、零售及服務業。(三)資訊軟體之批發、零售及服務業；積極開發資本型及營業型辦公設備租賃業務。

####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互盛（中國）公司），於101年11月在中國上海市成立之外商投資有限公司，截至105年12月31日，實收股本為人民幣300,000仟元，分為300,000仟股，營業項目以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等業務為主。營業風險主要為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互盛（中國）公司	中國上海	30.00%	30.00%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互盛（中國）公司	<u>\$ 4,648</u>	<u>\$ 10,865</u>	<u>\$ 443,552</u>	<u>\$ 475,074</u>

互盛（中國）公司於 104 年 3 月 10 日辦理增資人民幣 6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0,300 仟元），因本公司未參與增資認股，致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83.33% 降至 62.50%，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而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6,612 仟元；另該公司又於 104 年 7 月 1 日再辦理增資人民幣 6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96,112 仟元），因本公司全數認股，致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62.50% 增加至 70.00%，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而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4,981 仟元。

互盛（中國）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消除前之金額編製：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80,130	\$ 739,651
非流動資產	1,430,941	1,225,489
流動負債	( 170,777)	( 318,284)
非流動負債	( <u>161,787</u> )	( <u>63,274</u> )
權 益	<u>\$ 1,478,507</u>	<u>\$ 1,583,58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34,955	\$ 1,108,508
互盛（中國）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43,552</u>	<u>475,074</u>
	<u>\$ 1,478,507</u>	<u>\$ 1,583,582</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1,340,357</u>	<u>\$ 923,275</u>
本年度淨利	\$ 15,491	\$ 35,932
其他綜合損益	( <u>120,566</u> )	( <u>15,720</u> )
綜合損益總額	<u>(\$ 105,075)</u>	<u>\$ 20,21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843	\$ 25,067
互盛(中國)公司之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u>4,648</u>	<u>10,865</u>
	<u>\$ 15,491</u>	<u>\$ 35,93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3,553)	\$ 8,261
互盛(中國)公司之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u>( 31,522)</u>	<u>11,951</u>
	<u>(\$ 105,075)</u>	<u>\$ 20,212</u>

(四)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之附表五。

#### 十四、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276,725	\$205,704
其他	<u>3,657</u>	<u>3,790</u>
	<u>\$280,382</u>	<u>\$209,494</u>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11,927	\$ 11,927
房屋及建築	5,980	6,158
辦公設備	8,873	9,153
出租資產	<u>3,188,425</u>	<u>2,986,307</u>
	<u>\$ 3,215,205</u>	<u>\$ 3,013,545</u>

成本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927	\$ 9,946	\$ 16,858	\$ 5,239,238	\$ 5,277,969
本年度增加	-	-	4,026	1,586,299	1,590,325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85	285,080	285,3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63,388)	( 63,388)
本年度處分	-	-	( 3,354)	( 1,320,519)	( 1,323,873)
匯率影響數	-	-	( 19)	( 148,322)	( 148,34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1,927</u>	<u>9,946</u>	<u>17,796</u>	<u>5,578,388</u>	<u>5,618,057</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合計
<b>累計折舊</b>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788	\$ 7,705	\$ 2,252,931	\$ 2,264,424
本年度增加	-	178	4,587	1,205,820	1,210,5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52,578)	( 52,578)
本年度處分	-	-	( 3,354)	( 975,069)	( 978,423)
匯率影響數	-	-	( 15)	( 41,141)	( 41,15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966</u>	<u>8,923</u>	<u>2,389,963</u>	<u>2,402,85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27</u>	<u>\$ 5,980</u>	<u>\$ 8,873</u>	<u>\$ 3,188,425</u>	<u>\$ 3,215,205</u>
<b>成本</b>					
104年1月1日餘額	\$ 31,892	\$ 36,294	\$ 14,594	\$ 4,446,383	\$ 4,529,163
本年度增加	-	-	3,955	1,421,768	1,425,723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819	348,789	349,6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45,981)	( 45,981)
本年度處分	( 19,965)	( 26,348)	( 2,499)	( 905,661)	( 954,473)
匯率影響數	-	-	( 11)	( 26,060)	( 26,07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1,927</u>	<u>9,946</u>	<u>16,858</u>	<u>5,239,238</u>	<u>5,277,969</u>
<b>累計折舊</b>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038	5,798	1,873,347	1,892,183
本年度增加	-	178	3,817	1,093,947	1,097,9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38,049)	( 38,049)
本年度處分	-	( 9,428)	( 1,902)	( 670,155)	( 681,485)
匯率影響數	-	-	( 8)	( 6,159)	( 6,16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788</u>	<u>7,705</u>	<u>2,252,931</u>	<u>2,264,42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27</u>	<u>\$ 6,158</u>	<u>\$ 9,153</u>	<u>\$ 2,986,307</u>	<u>\$ 3,013,545</u>

上列資產於105及104年度並無減損跡象，且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年
辦公設備	1至5年
出租資產(事務機)	
舊機	1至2年
新機	3至5年

合併公司於104年1月出售台南市崇明路之房地，處分價款(含稅)38,000仟元，處分利益為825仟元。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投 土	資 地	性 房	不 屋	動 及	產 建	合	產 築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8,071		\$ 107,574					\$ 295,645	
本年度增加	<u>-</u>		<u>51</u>					<u>51</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88,071</u>		<u>107,625</u>					<u>295,696</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8,354					38,354	
折舊費用	<u>-</u>		<u>3,707</u>					<u>3,707</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2,061</u>					<u>42,061</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88,071</u>		<u>\$ 65,564</u>					<u>\$ 253,635</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188,071</u>		<u>\$ 107,574</u>					<u>\$ 295,645</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4,652					34,652	
折舊費用	<u>-</u>		<u>3,707</u>					<u>3,707</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8,354</u>					<u>38,35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8,071</u>		<u>\$ 69,220</u>					<u>\$ 257,291</u>	

(一)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及 104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建築物	55 年
裝潢工程	5 至 10 年

(二) 投資性不動產依已簽訂合約之未來應收租金及收取租賃之存入保證金，請參閱附註二七。

(三)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四)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管理階層自行參考當地市場行情資訊評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574,281</u>	<u>\$590,190</u>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成本	<u>\$ 4,155</u>	<u>\$ 1,406</u>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3,333	\$ 6,186
本年度增加	3,800	473
本年度減少	-	( 3,271)
匯率影響數	( 211)	( 55)
年底餘額	<u>6,922</u>	<u>3,333</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927	4,516
攤銷費用	998	711
本年度減少	-	( 3,271)
匯率影響數	( 158)	( 29)
年底餘額	<u>2,767</u>	<u>1,927</u>
年底淨額	<u>\$ 4,155</u>	<u>\$ 1,406</u>

合併公司之電腦軟體成本於 105 及 104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5 年計提。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 信用額度借款	\$ 1,000,000	\$ 1,071,920
— 購料借款	20,095	-
<u>擔保借款</u>		
— 購料借款	53,906	107,479
	<u>\$ 1,074,001</u>	<u>\$ 1,179,399</u>
信用借款		
台 幣	0.80%-1.08%	1.08%-1.14%
美 金	-	2.08%-2.35%
購料借款		
美 金	1.59%-2.22%	1.01%-1.2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5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中票券	\$ 230,000	(\$ 23)	\$ 229,977	0.903%-0.918%	無
萬通票券	180,000	( 30)	179,970	0.908%	無
大眾銀行	150,000	( 166)	149,834	0.880%	無
中華票券	100,000	( 23)	99,977	0.938%	無
兆豐票券	100,000	( 13)	99,987	0.918%	無
台灣票券	50,000	( 5)	49,995	0.948%	無
國際票券	50,000	( 14)	49,986	0.898%	無
	<u>\$ 860,000</u>	<u>(\$ 274)</u>	<u>\$ 859,726</u>		

10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中票券	\$ 230,000	(\$ 35)	\$ 229,965	1.105%-1.115%	無
萬通票券	170,000	( 68)	169,932	1.100%-1.108%	無
中華票券	170,000	( 40)	169,960	1.118%	無
兆豐銀行	150,000	( 64)	149,936	1.118%	無
台灣票券	100,000	( 79)	99,921	1.070%	無
兆豐票券	100,000	( 22)	99,978	1.118%	無
國際票券	50,000	( 19)	49,981	1.118%	無
	<u>\$ 970,000</u>	<u>(\$ 327)</u>	<u>\$ 969,673</u>		

(三)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428,000	\$432,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72,000</u>	<u>68,000</u>
	<u>\$500,000</u>	<u>\$500,000</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質抵押擔保及開立保證票據（參閱附註三一及三二），以浮動利率計息，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800% 及 1.046%，利息按月繳付，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借款本金已於 105 年間償付後續借。

無擔保借款係向銀行以浮動利率借款，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800% 及 1.046%，利息按月繳付，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借款本金已於 105 年間償付後續借。

## 十九、應付帳款

平均付款期間為 2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十、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2,362	\$ 68,328
應付休假給付	4,022	4,022
其他	45,440	40,707
	<u>\$131,824</u>	<u>\$113,057</u>
<u>其他流動負債</u>		
暫收款	\$ 28,730	\$ 24,203
暫收稅款－融資租賃	15,975	17,176
其他	6,633	8,893
	<u>\$ 51,338</u>	<u>\$ 50,272</u>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劃

### (一) 確定提撥計劃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認列於損益，請詳附註二三(五)。

### (二) 確定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90,197	\$186,5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1,197)	( 22,757)
提撥短絀	169,000	163,81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69,000</u>	<u>\$163,8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未 認 列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05年1月1日	\$ 186,567	( \$ 22,757)	\$ -	\$ 163,8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95	-	-	1,495
前期服務成本	2,725	-	-	2,725
利息費用（收入）	<u>2,565</u>	( <u>333</u> )	-	<u>2,232</u>
認列於損益	<u>6,785</u>	( <u>333</u> )	-	<u>6,4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但 不含以折現率 計算之利息收 入）	-	189	-	189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823	-	-	6,823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 動	2,308	-	-	2,308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 <u>5,007</u> )	-	-	( <u>5,007</u>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124</u>	<u>189</u>	-	<u>4,313</u>
雇主提撥	-	( 5,575)	-	( 5,575)
計算資產支付數	( <u>7,279</u> )	<u>7,279</u>	-	-
105年12月31日	<u>\$ 190,197</u>	( <u>\$ 21,197</u> )	<u>\$ -</u>	<u>\$ 169,000</u>
104年1月1日	\$ 195,959	( \$ 36,650)	\$ 10,235	\$ 169,54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66	-	-	1,766
前期服務成本	( 3,564)	-	( 10,235)	( 13,799)
利息費用（收入）	<u>3,429</u>	( <u>666</u> )	-	<u>2,763</u>
認列於損益	<u>1,631</u>	( <u>666</u> )	( <u>10,235</u> )	( <u>9,270</u> )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未 認 列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含以折現率計算之利息收入)	\$ -	(\$ 311)	\$ -	(\$ 311)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719	-	-	6,719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6,549	-	-	6,549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6,091</u>	<u>-</u>	<u>-</u>	<u>6,0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359</u>	<u>( 311)</u>	<u>-</u>	<u>19,048</u>
雇主提撥	-	( 2,826)	-	( 2,826)
計算資產支付數	( 17,696)	17,696	-	-
公司帳上支付數	<u>( 12,686)</u>	<u>-</u>	<u>-</u>	<u>( 12,686)</u>
104年12月31日	<u>\$ 186,567</u>	<u>(\$ 22,757)</u>	<u>\$ -</u>	<u>\$ 163,810</u>

104年度之確定福利成本已包含合併公司適用2013年版IAS 19因不具重大性而不採追溯重編財務報告而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10,235仟元之金額。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3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4,992)	(\$ 4,665)
減少 0.25%	<u>\$ 5,183</u>	<u>\$ 4,84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031</u>	<u>\$ 4,686</u>
減少 0.25%	(\$ 4,870)	(\$ 4,53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579</u>	<u>\$ 2,84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6 年	10.1 年

## 二二、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90,000</u>	<u>190,000</u>
額定股本	<u>\$ 1,900,000</u>	<u>\$ 1,9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4,496</u>	<u>144,496</u>
已發行股本	<u>\$ 1,444,960</u>	<u>\$ 1,444,960</u>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併溢額	\$ 36,172	\$ 36,17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4,981</u>	<u>4,981</u>
	<u>\$ 41,153</u>	<u>\$ 41,153</u>

資本公積中屬合併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酬勞估列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資金需求已趨緩和，未來儘可能將經營績效回饋於股東。為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資金財務狀況、股本擴張與股東權益之平衡，本公司股利政策將採行股票

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發放之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金額之 10%。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息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2,976	\$ 49,157		
現金股息	476,837	462,387	\$ 3.3	\$ 3.2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息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息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43,070	
現金股息	390,139	\$ 2.7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4,932)	\$ 19,4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989,541</u>	<u>885,127</u>
	<u>\$ 924,609</u>	<u>\$ 904,591</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情形列示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885,127	\$ 1,095,9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認列數	104,414	( 154,06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轉列至損益	<u>-</u>	( <u>56,792</u> )
年底餘額	<u>\$ 989,541</u>	<u>\$ 885,12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轉列至損益之金額。

### 二三、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10,552	\$ 11,01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73	1,561
押金設算息	32	35
股利收入	139,219	131,921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		
益	-	53
什項收入	<u>17,819</u>	<u>10,626</u>
	<u>\$167,895</u>	<u>\$155,207</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40,14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56,79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	4
淨外幣兌換損失	( 6,116)	( 9,902)
什項支出	<u>( 7,280)</u>	<u>( 7,282)</u>
	<u>(\$ 13,396)</u>	<u>(\$ 531)</u>

####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0,998	\$ 26,462
存入保證金設算息	<u>44</u>	<u>50</u>
	<u>\$ 21,042</u>	<u>\$ 26,512</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0,585	\$ 1,097,942
投資性不動產	3,707	3,702
無形資產	<u>998</u>	<u>711</u>
	<u>\$ 1,215,290</u>	<u>\$ 1,102,35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05,820	\$ 1,093,947
營業費用	4,765	3,995
業外費用及損失	<u>3,707</u>	<u>3,702</u>
	<u>\$ 1,214,292</u>	<u>\$ 1,101,64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998</u>	<u>\$ 71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363,383	\$372,378
退職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14,440	14,046
確定福利計畫	<u>6,452</u>	<u>(9,27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84,275</u>	<u>\$377,1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384,275</u>	<u>\$377,154</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1%~10% 提撥員工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6 日及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2%	1%

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u>\$ 9,400</u>	<u>\$ 5,7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3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4,400	\$ -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四、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8,200	\$ 82,2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229</u>	( <u>1,691</u> )
	70,429	80,54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u>4,903</u> )	( <u>5,840</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5,526</u>	<u>\$ 74,70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500,876</u>	<u>\$615,33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5,149	\$104,606
永久性差異	( 23,732)	( 32,264)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1,880	4,05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229</u>	<u>( 1,69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5,526</u>	<u>\$ 74,709</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 17%及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確定福利計畫 之再衡量數	<u>\$ 733</u>	<u>\$ 3,238</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8,739</u>	<u>\$ 34,91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14,527	\$ 3,016	\$ -	\$ -	\$ 17,543
備抵呆帳超限	1,482	1,650	-	( 182)	2,950
存貨跌價損失	620	10	-	-	630
應付休假給付	683	-	-	-	683
退休金財稅差異	7,786	149	-	-	7,935
未實現兌換損失	80	78	-	-	1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1,529</u>	<u>-</u>	<u>733</u>	<u>-</u>	<u>12,262</u>
	<u>\$ 36,707</u>	<u>\$ 4,903</u>	<u>\$ 733</u>	<u>( \$ 182)</u>	<u>\$ 42,161</u>

##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14,474	\$ 53	\$ -	\$ -	\$ 14,527
未實現資產減損					
損失	1,677	( 1,677)	-	-	-
備抵呆帳超限	293	1,203	-	( 14)	1,482
存貨跌價損失	629	( 9)	-	-	620
應付休假給付	683	-	-	-	683
退休金財稅差異	11,999	( 4,213)	-	-	7,7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77	( 1,197)	-	-	8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291	-	3,238	-	11,529
	<u>\$ 39,323</u>	<u>( \$ 5,840)</u>	<u>\$ 3,238</u>	<u>( \$ 14)</u>	<u>\$ 36,707</u>

###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518,130</u>	<u>\$620,82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8,579</u>	<u>\$ 35,412</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9.11% (預計) 及 13.74% (實際)。

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差異。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本國個人股東以獲配股利總額所含可扣抵稅額之「半數」抵減其綜合所得稅。

###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震旦開發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均核定至 103 年度，核定結果與申報數並無差異。

##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u>\$430,702</u>	<u>\$529,756</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4,496	144,4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67</u>	<u>2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4,863</u>	<u>144,71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交易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90,325	\$ 1,425,723
加(減)：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帳列應付帳款—關係人)	<u>26,838</u>	( <u>4,205</u>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1,617,163</u>	<u>\$ 1,421,518</u>

##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5,292 仟元及 5,247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21,282	\$ 24,012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0,415</u>	<u>23,576</u>
	<u>\$ 31,697</u>	<u>\$ 47,588</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29,283</u>	<u>\$ 31,448</u>

##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事務機器，租賃期間分別約為 5 年及 3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及出租事務機器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165,422 仟元及 66,909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應收取租賃（不含計張收入）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1,730,760	\$ 1,507,78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256,187	2,766,594
超過 5 年	<u>5,810</u>	<u>1,792</u>
	<u>\$ 4,992,757</u>	<u>\$ 4,276,175</u>

##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股份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 二九、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2.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327,560	\$ -	\$ -	\$ 2,327,560

#####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223,146	\$ -	\$ -	\$ 2,223,146

105及104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32,848	\$ 687,3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27,560	2,223,14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824,034	2,912,89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不含租賃產生者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不含與員工福利相關之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不含租賃產生者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敏感度分析係說明 105 及 104 年度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3% 時，於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下將產生兌換利益，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匯率貶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為反向之同等金額。上述 3%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 7,101		\$ 13,462		
益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合併公司年初及年底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購料借款平均餘額為評估基礎。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1,948	\$473,098
－金融負債	500,000	50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平均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531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16,378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往來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除關係人外，並無集中於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無附息負債		\$ 211,550	\$ 176,633	\$ 2,071	\$ 53
浮動利率工具	0.920%	-	-	-	500,000
固定利率工具	0.958%	<u>1,583,781</u>	<u>349,946</u>	<u>-</u>	<u>-</u>
		<u>\$ 1,795,331</u>	<u>\$ 526,579</u>	<u>\$ 2,071</u>	<u>\$ 500,053</u>

###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無附息負債		\$ 15,125	\$ 154,639	\$ 94,016	\$ 46
浮動利率工具	1.22%	-	-	-	50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21%	<u>847,322</u>	<u>1,301,750</u>	<u>-</u>	<u>-</u>
		<u>\$ 862,447</u>	<u>\$ 1,456,389</u>	<u>\$ 94,016</u>	<u>\$ 500,046</u>

### 融資額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978,160	\$ 2,113,310
— 未動用金額	<u>2,553,840</u>	<u>2,124,690</u>
	<u>\$ 4,532,000</u>	<u>\$ 4,238,00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81,906	\$ 542,983
— 未動用金額	<u>376,094</u>	<u>319,017</u>
	<u>\$ 858,000</u>	<u>\$ 862,000</u>

### 三十、關係人交易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1. 營業交易

##### 銷 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3,202	\$ 3,548
其他關係人	<u>7,305</u>	<u>3,384</u>
	<u>\$ 10,507</u>	<u>\$ 6,932</u>

##### 進 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266	\$ 4,115
其他關係人	<u>610,646</u>	<u>362,845</u>
	<u>\$614,912</u>	<u>\$366,960</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係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2個月收現為原則；向關係人進貨(含計張服務成本)，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2個月付現為原則。

### 營業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0,993	\$ 70,617
其他關係人	<u>148,340</u>	<u>127,905</u>
	<u>\$219,333</u>	<u>\$198,522</u>

營業費用主要係支付予關係人物流理貨費用、委託業務仲介之佣金支出、營運諮詢顧問服務之行銷及勞務報酬支出及租用辦公室及倉庫之租金支出等。前述支付予關係企業之租金，係按月支付且其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853	\$ 571
其他關係人	<u>32</u>	<u>187</u>
	<u>\$ 1,885</u>	<u>\$ 758</u>

## 2.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2,728	\$ 58,684
其他關係人	<u>30,914</u>	<u>54,277</u>
	<u>\$ 93,642</u>	<u>\$112,961</u>

上述應收款項主係合併公司委託關係人向承租人代收其租金後，由關係人按月轉付或開票將收取款項轉付予合併公司。

##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210	\$ 1,739
其他關係人	<u>2,671</u>	<u>5,118</u>
	<u>\$ 4,881</u>	<u>\$ 6,857</u>

## 3.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91,003	\$118,376
其他關係人	<u>192,713</u>	<u>40,698</u>
	<u>\$283,716</u>	<u>\$159,074</u>

上述應付帳款主要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入資產供營業及資本租賃使用所產生。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71	\$ 4,863
其他關係人	<u>7,545</u>	<u>10,204</u>
	<u>\$ 8,116</u>	<u>\$ 15,067</u>

#### 4. 財產交易

(1)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影印機及事務機供出租明細（營業及融資租賃）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87,324	\$ 492,919
其他關係人	<u>1,161,542</u>	<u>1,009,768</u>
	<u>\$ 1,648,866</u>	<u>\$ 1,502,687</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入資產供營業及融資租賃使用，係購入當月起算2個月付款，交易價格則參酌市場行情。

(2) 合併公司出售中古影印機與事務機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出售價款	處分損失	出售價款	處分損失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7,808	(\$ 4,837)	\$ 55,356	(\$ 6,685)
其他關係人	<u>159,386</u>	<u>( 105,484)</u>	<u>139,018</u>	<u>( 30,043)</u>
	<u>\$ 227,194</u>	<u>(\$ 110,321)</u>	<u>\$ 194,374</u>	<u>(\$ 36,728)</u>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之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641</u>	<u>\$ 2,27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86	\$ 10,415
退職福利	<u>265</u>	<u>261</u>
	<u>\$ 9,951</u>	<u>\$ 10,6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內 容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地、房屋及建築	\$ 253,635	\$ 257,2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震旦開發股票 8,400 仟股 (註)	\$ 175,234	\$ 169,833

註：業已合併沖銷。

###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USD642 仟元及 USD107 仟元；金融機構為合併公司開立之履約保證函分別為 5,340 仟元及 3,390 仟元。
- (二)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應付短期票券及長短期借款額度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合計分別為 4,850,000 仟元及 4,400,000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重要契約揭露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供銷契約	亞太理光 台灣理光	105.04.01~ 106.03.31 (註)	影印機、傳真機 等	有不能代理銷售其他互 相競爭廠牌商品之規 定。

註：期滿雙方無異議即自動展延一年。

###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 幣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24,162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1,034,95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291	32.300 (美金:新台幣)	74,001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 幣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21,923	4.9950 (人民幣:新台幣)	\$1,108,507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269	32.8750 (美金:新台幣)	107,479
美 金	9,000	6.4936 (美金:人民幣)	291,920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105年度		104年度	
	幣	匯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美 金	1:32.30 (美元:新台幣)		(\$ 926)	(\$ 467)
美 金	1:6.937 (美元:人民幣)		-	( 5,472)
			<u>(\$ 926)</u>	<u>(\$ 5,939)</u>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六、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以公司別衡量，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互盛公司、震旦開發公司及互盛（中國）公司，各公司主要從事事務機器、傳真機及通訊商品之買賣、進口、修理、出租業務。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

下：

	互	盛	震	旦	開	發	互盛(中國)	消除部門間 收入及損益	合	計
<u>105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67,819	\$	904,246	\$	1,340,190	\$	-	\$	3,412,255
部門間收入		<u>239,995</u>		-		-		( <u>239,995</u> )		-
收入合計	\$	<u>1,407,814</u>	\$	<u>904,246</u>	\$	<u>1,340,190</u>		( <u>\$ 239,995</u> )		<u>\$ 3,412,255</u>
部門(損)益	\$	<u>456,524</u>	\$	<u>281,379</u>	\$	<u>23,493</u>		( <u>\$ 260,520</u> )		<u>\$ 500,876</u>
<u>104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43,295	\$	886,017	\$	923,275	\$	-	\$	2,952,587
部門間收入		<u>236,570</u>		-		-		( <u>236,570</u> )		-
收入合計	\$	<u>1,379,865</u>	\$	<u>886,017</u>	\$	<u>923,275</u>		( <u>\$ 236,570</u> )		<u>\$ 2,952,587</u>
部門(損)益	\$	<u>556,808</u>	\$	<u>282,618</u>	\$	<u>50,722</u>		( <u>\$ 274,818</u> )		<u>\$ 615,330</u>

部門間銷售係依市價計價。

## (二) 部門總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互 盛	\$ 2,009,562	\$ 1,979,898
震旦開發	3,497,135	3,400,182
互盛(中國)	<u>1,811,071</u>	<u>1,965,139</u>
合併資產總額	<u>\$ 7,317,768</u>	<u>\$ 7,345,219</u>

##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事務機及其他	\$ 164,462	\$ 157,237
租機及計張	738,165	714,522
租 賃	2,244,436	1,809,292
服 務	<u>265,192</u>	<u>271,536</u>
	<u>\$ 3,412,255</u>	<u>\$ 2,952,587</u>

## (四) 地區別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亞洲地區	<u>\$ 3,412,255</u>	<u>\$ 2,952,587</u>

##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並未有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背書保證關係 (註 2)	對象背書保證金額 (註 3)	業一公業 背書保證 金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金額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金額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 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4)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4)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4)	註
0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2	\$ 300,000	\$ 300,000	\$ 284,750	\$ -	\$ -	\$ -	-	\$ 3,539,299	Y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新台幣 300,000 仟元為限。

註 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賬列科目	期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註
								備	備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3,804	\$	738,513	4	\$	738,513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行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震旦開發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8,014		963,755	5		963,7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1,688		625,292	3		625,292	

註 1：有公開市價者之市價金額，股票係指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債信期間	單		價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239,995	17	貨款皆以2個月收現為原則	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並無重大差異	貨款皆以2個月收現為原則	\$ 45,535	20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239,995	註1	進貨皆以2個月付現為原則	"	進貨皆以2個月付現為原則	( 45,535)	( 26)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進	486,382	註2	"	"	"	( 91,003)	( 52)
"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震旦行之子公司	進	219,925	註3	"	"	"	( 39,466)	( 22)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震旦行之孫公司	進	941,615	註4	"	"	"	註6	註6
"	"	"	進	607,258	註5	"	"	"	註6	註6

註 1：本公司對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 239,995 千元，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 239,748 千元及其他費用 247 千元。

註 2：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對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3：金儀股份有限公司對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4：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對五盛中國有限公司之銷貨，五盛中國有限公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5：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對五盛中國有限公司之銷貨，五盛中國有限公司帳列服務成本。

註 6：五盛中國有限公司對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之應付票據、帳款餘額合計為 153,224 千元。

註 7：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轉投資子公司帳列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來情		形
				科目	金額 (註)	交易	條件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239,995	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並無重大差異。隔月收現為原則	銷貨收入	7%		
				應收帳款	45,535			1%		
				其他收入	7,751			-		
				應付帳款	1,786			-		
				其他應付款	27,106			-		
				進貨	41,775			1%		

註：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上述交易。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資本金	期滿股數	本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	度	度	被	投資	公司	註
							比率	%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1)事務機器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2)租賃、修理業務； (3)再租賃產品之磁粉、磁粉、卡匣、滾筒、紙張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1,023,450	865,491	119,237	100	\$2,487,426	\$ 249,677	\$ 249,677	\$	-	\$ 226,550	-	-	-	子公司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業務。	1,023,450	1,023,450	210,000	70	1,034,955	15,491	10,843	-	-	-	-	-	子公司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限	期末投資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	出收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業務。	\$1,471,254 (RMB\$ 300,000)	(註1)	\$1,023,450 (US\$ 2,885 RMB\$ 192,000)	\$ -	\$ -	\$1,023,450 (US\$ 2,885 RMB\$ 192,000)	\$ 15,491	70.00	\$ 10,843	\$1,034,955	\$ -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或美金仟元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3)	經濟部投資審核准投資金額 (註 3)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 1,023,450 (US\$ 2,885) (RMB\$ 192,000)	\$ 1,020,000 (RMB\$ 210,000)	\$ 2,389,711

註 1：本公司係分別經由第三地匯款及直接投資。

註 2：本公司其投資損益認列係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註 3：係依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當時之匯率計算。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原幣金額並未超過經投資審會核准投資原幣金額。

註 4：合併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為新台幣 3,982,851 仟元，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在、九規定，限額計算式為 3,982,851 仟元 × 60% = 2,389,711 仟元。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互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

管理階層承受市場預期之壓力或期望獲得以績效為基準之最大化報酬時，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主要風險在於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因此，本會計師係依審計準則公報有關預設之顯著風險規定，將因舞弊而產生之收入認列風險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銷貨交易（銷售影印機及計張收入）等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本會計師亦對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原始合約、外部貨運或客戶簽收文件、查詢客戶基本資料、檢查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俾確認銷貨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互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互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互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互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互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海 悅

黃海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31587 號

會計師 謝 建 新

謝建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6 日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72,453	1	\$ 56,826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738,513	14	705,383	1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九)	94,188	2	66,591	1
1172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九)	90,132	2	85,50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九及二六)	45,647	1	46,91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九及二六)	31,797	1	26,602	1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129,980	2	156,52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450	-	3,46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205,160</u>	<u>23</u>	<u>1,147,813</u>	<u>2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3,522,381	66	3,519,267	6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299,423	5	331,735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253,635	5	257,291	5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3,724	-	38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39,340	1	35,239	1
199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三及二六)	14,835	-	14,25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133,338</u>	<u>77</u>	<u>4,158,169</u>	<u>7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338,498</u>	<u>100</u>	<u>\$ 5,305,98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	\$ 634,001	12	\$ 437,479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五)	249,975	5	409,843	8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六及二六)	62,907	1	67,666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及二六)	131,739	2	120,24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8,245	-	9,81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29,644	1	24,45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26,511</u>	<u>21</u>	<u>1,069,495</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	500,000	10	500,000	1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八)	169,000	3	163,810	3
2670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三)	3,688	-	3,68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72,688</u>	<u>13</u>	<u>667,491</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1,799,199</u>	<u>34</u>	<u>1,736,986</u>	<u>33</u>
	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44,960	27	1,444,960	27
3200	資本公積	41,153	1	41,15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0,447	11	557,471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518,130	10	620,821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28,577</u>	<u>21</u>	<u>1,178,292</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924,609	17	904,591	17
3XXX	權益總計	<u>3,539,299</u>	<u>66</u>	<u>3,568,996</u>	<u>6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338,498</u>	<u>100</u>	<u>\$ 5,305,98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章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4100	銷貨收入			
4110	\$ 1,413,624	100	\$ 1,386,328	100
4170	( 4,564)	-	( 5,563)	-
4190	( 1,247)	-	( 900)	-
4000	1,407,813	100	1,379,8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六）			
	<u>724,717</u>	<u>51</u>	<u>706,157</u>	<u>51</u>
5900	683,096	49	673,708	49
5910	( 79,151)	( 5)	( 58,966)	( 4)
5920	<u>61,406</u>	<u>4</u>	<u>58,655</u>	<u>4</u>
5950	665,351	48	673,397	4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二六）			
	<u>519,942</u>	<u>37</u>	<u>503,315</u>	<u>36</u>
6900	<u>145,409</u>	<u>11</u>	<u>170,082</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八、十一、二十及二六）			
7010	67,551	5	66,234	5
7020	( 5,191)	-	58,421	4
7050	( 11,765)	( 1)	( 12,746)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260,520</u>	<u>18</u>	<u>274,818</u>	<u>20</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11,115</u>	<u>22</u>	<u>386,727</u>	<u>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456,524	33	\$	556,809	41
7950		<u>25,822</u>	<u>2</u>	<u>27,053</u>	<u>2</u>	
8200		<u>430,702</u>	<u>31</u>	<u>529,756</u>	<u>39</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四、十八及二一)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4,313)	-	( 19,048)	(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733</u>	<u>-</u>	<u>3,238</u>	<u>-</u>
8310			( <u>3,580</u> )	<u>-</u>	( <u>15,810</u> )	( <u>1</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四、十一及十九)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84,396)	( 6)	( 16,806)	(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3,130	2	( 109,872)	( 8)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u>71,284</u>	<u>5</u>	( <u>100,986</u> )	( <u>8</u> )
8360			<u>20,018</u>	<u>1</u>	( <u>227,664</u> )	( <u>17</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合計	<u>16,438</u>	<u>1</u>	( <u>243,474</u> )	( <u>18</u> )
8500	\$	<u>447,140</u>	<u>32</u>	\$	<u>286,282</u>	<u>2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2.98</u>		<u>\$ 3.67</u>	
9810		稀 釋	<u>\$ 2.97</u>		<u>\$ 3.6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章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五盛財務有限公司  
加蓋印信日期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留	盈	餘	其			益
												積	盈	配	
A1	\$ 1,444,960	\$	36,172	\$	508,314	\$	625,031	\$	36,270	\$	1,095,985	\$	3,746,732		
B1	-	-	-	49,157	(	49,157)	-	-	-	-	-	-	-	-	
B5	-	-	-	-	(	462,387)	-	-	-	-	-	-	(	462,387)	
D1	-	-	-	-	-	529,756	-	-	-	-	-	-	-	529,756	
D3	-	-	-	-	-	(	15,810)	(	16,806)	(	210,858)	(	243,474)	-	
M7	-	-	4,981	-	-	(	6,612)	-	-	-	-	-	(	1,631)	
Z1	1,444,960	41,153	557,471	620,821	19,464	885,127	3,568,996								
B1	-	-	-	52,976	(	52,976)	-	-	-	-	-	-	-	-	
B5	-	-	-	-	(	476,837)	-	-	-	-	-	-	(	476,837)	
D1	-	-	-	-	-	430,702	-	-	-	-	-	-	-	430,702	
D3	-	-	-	-	-	(	3,580)	(	84,396)	(	104,414)	(	16,438)	-	
Z1	\$ 1,444,960	\$ 41,153	\$ 610,447	\$ 518,130	\$ 64,932	\$ 989,541	\$ 3,539,2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賀復強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56,524	\$ 556,80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8,679	160,778
A20200	攤銷費用	456	147
A20300	呆帳費用	1,406	323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 4)
A20900	財務成本	11,721	12,696
A21000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	( 53)
A21200	利息收入	( 13)	( 1,400)
A21300	股利收入	( 44,173)	( 42,81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 260,520)	( 274,81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00	48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 56,792)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7,745	31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
A31130	應收票據	( 27,597)	( 3,753)
A31150	應收帳款	( 6,029)	( 3,25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66	( 5,95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5,195)	( 730)
A31200	存 貨	( 93,107)	( 174,2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12	( 670)
A32150	應付帳款	( 4,759)	7,6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427	3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189	11,94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77	( 24,7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25,909	162,2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	1,4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1,650)	( 12,9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0,756)	( 34,4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3,516</u>	<u>116,294</u>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654)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29,01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	5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96,11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26)	( 3,9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	37,7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78)	( 4,07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800)	( 473)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51)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70,722</u>	<u>245,51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2,287</u>	<u>107,05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6,522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130,15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09,98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59,868)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5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7	( 4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u>476,837</u> )	( <u>462,387</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440,176</u> )	( <u>232,603</u> )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5,627	( 9,25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56,826</u>	<u>66,078</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2,453</u>	<u>\$ 56,8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慶章



經理人：翁國華



會計主管：游玉婷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3 年 8 月設立於台北市，所營事業主要為事務機器、傳真機及通訊商品之買賣、進出口、修理、出租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於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民國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民國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民國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民國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民國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

，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及供應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惟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四) 退職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應付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年度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 六、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15	\$ 1,6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70,838</u>	<u>55,211</u>
	<u>\$ 72,453</u>	<u>\$ 56,826</u>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股票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u>\$ 738,513</u>	<u>\$ 705,383</u>

(一) 104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產生之淨利益為56,792仟元，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二) 有關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四)。

(三) 本公司105年12月31日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之附表二。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 5 月清算完結，將賸餘財產依持股比例分配，本公司收到退回清算款 53 仟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94,188	\$ 66,591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94,188</u>	<u>\$ 66,591</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92,679	\$ 87,098
減：備抵呆帳	( <u>2,547</u> )	( <u>1,589</u> )
	<u>\$ 90,132</u>	<u>\$ 85,509</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45,647	\$ 46,913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45,647</u>	<u>\$ 46,913</u>
<u>催收款項</u>		
催收款項	\$ 541	\$ 505
減：備抵呆帳	( <u>541</u> )	( <u>505</u> )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代收租金	\$ 27,106	\$ 25,218
其 他	<u>4,691</u>	<u>1,384</u>
	<u>\$ 31,797</u>	<u>\$ 26,602</u>

####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後，將問題款項轉列催收款項，並個別依與債務人協議還款計劃等資料評估減損情形後，予以提列備抵呆帳。

其餘之應收帳款，根據公司提列政策，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依其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80天以下	\$ 91,360	\$ 87,043
181至365天	<u>1,319</u>	<u>55</u>
合計	<u>\$ 92,679</u>	<u>\$ 87,098</u>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本公司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含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505	\$ 1,589	\$ 2,094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05	1,001	1,40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____369)	(____43)	(____41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41</u>	<u>\$ 2,547</u>	<u>\$ 3,088</u>
104年1月1日餘額	\$ 959	\$ 1,492	\$ 2,45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22	101	32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____676)	(____4)	(____68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u>	<u>\$ 1,589</u>	<u>\$ 2,094</u>

## (二) 其他應收款

代收租金主係關係人委託本公司向承租人代收之租金。

##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 59,879	\$ 98,434
供 應 品	65,558	52,275
在途存貨	<u>4,543</u>	<u>5,818</u>
	<u>\$ 129,980</u>	<u>\$ 156,527</u>

105及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573,384仟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58仟元）及552,928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2,487,426	\$ 2,410,760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u>1,034,955</u>	<u>1,108,507</u>
	<u>\$ 3,522,381</u>	<u>\$ 3,519,26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70%	70%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於104年3月10日辦理增資人民幣60,000仟元(折合新台幣300,300仟元),因本公司未參與增資認股,致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83.33%降至62.50%,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而調整減少保留盈餘6,612仟元;另該公司又於104年7月1日再辦理增資人民幣60,000仟元(折合新台幣296,112仟元),因由本公司全數認股增加投資,致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62.50%增加至70.00%,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而調整增加資本公積4,981仟元。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明細如下：

(一)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各該公司 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各該公司 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249,677	\$ 249,677	\$ 249,751	\$ 249,751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15,491	<u>10,843</u>	35,932	<u>25,067</u>
		<u>\$ 260,520</u>		<u>\$ 274,818</u>

(二)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各該公司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	各該公司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71,284	\$ 71,284	(\$ 100,986)	(\$ 100,986)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 120,566)	( 84,396)	( 15,720)	( 16,806)
		<u>(\$ 13,112)</u>		<u>(\$ 117,792)</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以投資之子公司－震旦開發股份公司股票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之附表四及附表五。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11,927		\$ 11,927		
房屋及建築	5,981		6,158		
辦公設備	8,868		9,038		
出租資產	<u>272,647</u>		<u>304,612</u>		
	<u>\$ 299,423</u>		<u>\$ 331,735</u>		
	<u>自有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辦公設備</u>	<u>出租資產</u>	<u>合計</u>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927	\$ 9,946	\$ 16,282	\$ 843,549	\$ 881,704
本年度增加	-	-	4,026	-	4,026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85	130,180	130,4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63,388)	( 63,388)
本年度處分	-	-	( 2,843)	( 87,340)	( 90,18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1,927</u>	<u>9,946</u>	<u>17,750</u>	<u>823,001</u>	<u>862,624</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3,788	7,244	538,937	549,969
本年度增加	-	177	4,481	150,314	154,9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 52,577)	( 52,577)
本年度處分	-	-	( 2,843)	( 86,320)	( 89,16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965</u>	<u>8,882</u>	<u>550,354</u>	<u>563,201</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27</u>	<u>\$ 5,981</u>	<u>\$ 8,868</u>	<u>\$ 272,647</u>	<u>\$ 299,423</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合計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1,892	\$ 36,294	\$ 14,007	\$ 743,726	\$ 825,919
本年度增加	-	-	3,955	-	3,955
存貨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819	183,857	184,6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45,981)	(45,981)
本年度處分	(19,965)	(26,348)	(2,499)	(38,053)	(86,86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1,927</u>	<u>9,946</u>	<u>16,282</u>	<u>843,549</u>	<u>881,704</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038	5,477	461,071	479,586
本年度增加	-	178	3,669	153,229	157,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存貨	-	-	-	(38,049)	(38,049)
本年度處分	-	(9,428)	(1,902)	(37,314)	(48,64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788</u>	<u>7,244</u>	<u>538,937</u>	<u>549,96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1,927</u>	<u>\$ 6,158</u>	<u>\$ 9,038</u>	<u>\$ 304,612</u>	<u>\$ 331,735</u>

上列資產於105及104年度並無減損跡象，且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年
辦公設備	1至5年
出租資產(事務機)	
舊機	1至2年
新機	3至5年

本公司於104年1月出售台南市崇明路之房地，處分價款(含稅)38,000仟元，處分利益為825仟元。

###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8,071	\$ 107,574	\$ 295,645
本年度增加	-	51	5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88,071</u>	<u>107,625</u>	<u>295,696</u>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土	資 地	性 房	不 屋	動 及	產 建	產 築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8,354	\$	38,354			
折舊費用		<u>-</u>		<u>3,707</u>		<u>3,707</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2,061</u>		<u>42,061</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u>	<u>188,071</u>	<u>\$</u>	<u>65,564</u>	<u>\$</u>	<u>253,635</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u>	<u>188,071</u>	<u>\$</u>	<u>107,574</u>	<u>\$</u>	<u>295,645</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4,652		34,652			
折舊費用		<u>-</u>		<u>3,702</u>		<u>3,70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8,354</u>		<u>38,35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u>	<u>188,071</u>	<u>\$</u>	<u>69,220</u>	<u>\$</u>	<u>257,291</u>			

(一)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及 104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建築物	55 年
裝潢工程	5 至 10 年

(二) 投資性不動產依已簽訂合約之未來應收租金及收取租賃之存入保證金，請參閱附註二三。

(三)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四)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管理階層自行參考當地市場行情資訊評估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u>\$ 574,281</u>	<u>\$ 590,190</u>

####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成本	<u>\$ 3,724</u>	<u>\$ 380</u>
	105年度	104年度
<u>成本</u>		
年初餘額	\$ 536	\$ 3,334
本年度增加	3,800	473
本年度減少	-	( 3,271)
年底餘額	<u>4,336</u>	<u>536</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56	3,280
攤銷費用	456	147
本年度減少	-	( 3,271)
年底餘額	<u>612</u>	<u>156</u>
年底淨額	<u>\$ 3,724</u>	<u>\$ 380</u>

本公司之電腦軟體成本於 105 及 104 年度並無減損跡象。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3 年計提。

#### 十五、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購料借款	\$ 20,095	\$ -
—信用額度借款	560,000	330,000
<u>擔保借款</u>		
—購料借款	<u>53,906</u>	<u>107,479</u>
	<u>\$ 634,001</u>	<u>\$ 437,479</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台 幣	0.80%~0.85%	1.08%~1.11%
購料借款		
美 金	1.59%~2.22%	1.01%~1.28%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 105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中票券	\$ 150,000	(\$ 15)	\$ 149,985	0.903%~ 0.918%	無
萬通票券	<u>100,000</u>	<u>( 10)</u>	<u>99,990</u>	0.908%	無
	<u>\$ 250,000</u>	<u>(\$ 25)</u>	<u>\$ 249,975</u>		

### 104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中票券	\$ 150,000	(\$ 23)	\$ 149,977	1.105%	無
台灣票券	100,000	( 79)	99,921	1.070%	無
萬通票券	90,000	( 27)	89,973	1.100%	無
中華票券	<u>70,000</u>	<u>( 28)</u>	<u>69,972</u>	1.118%	無
	<u>\$ 410,000</u>	<u>(\$ 157)</u>	<u>\$ 409,843</u>		

## (三)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428,000	\$ 432,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72,000</u>	<u>68,000</u>
	<u>\$ 500,000</u>	<u>\$ 500,000</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質抵押擔保及開立保證票據（參閱附註二七及二八），以浮動利率計息，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800% 及 1.046%，利息按月繳付，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借款本金已於 105 年間償付後續借。

無擔保借款係向銀行以浮動利率借款，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800% 及 1.046%，利息按月繳付，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借款本金已於 105 年間償付後續借。

## 十六、應付帳款

平均付款期間為 2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2,362	\$ 68,328
應付休假給付	4,022	4,022
其 他	<u>45,355</u>	<u>47,891</u>
	<u>\$ 131,739</u>	<u>\$ 120,241</u>
<u>其他流動負債</u>		
暫收款	\$ 28,424	\$ 22,896
其 他	<u>1,220</u>	<u>1,559</u>
	<u>\$ 29,644</u>	<u>\$ 24,45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劃

(一) 確定提撥計劃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於105及104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認列於損益，請詳附註二十(五)。

(二) 確定福利計劃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0,197	\$ 186,5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1,197)	( 22,757)
提撥短絀	169,000	163,81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9,000</u>	<u>\$ 163,81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未 認 列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05 年 1 月 1 日	\$ 186,567	(\$ 22,757)	\$ -	\$ 163,81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95	-	-	1,495
前期服務成本	2,725	-	-	2,725
利息費用（收入）	2,565	( 333)	-	2,232
認列於損益	6,785	( 333)	-	6,4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但不含以折 現率計算之利 息收入）	-	189	-	189
精算（利益）損 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6,823	-	-	6,823
精算（利益）損 失－財務假設 變動	2,308	-	-	2,308
精算（利益）損 失－經驗調整	( 5,007)	-	-	( 5,0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24	189	-	4,313
雇主提撥	-	( 5,575)	-	( 5,575)
計算資產支付數	( 7,279)	7,279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90,197	(\$ 21,197)	\$ -	\$ 169,000
104 年 1 月 1 日	\$ 195,959	(\$ 36,650)	\$ 10,235	\$ 169,54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66	-	-	1,766
前期服務成本	( 3,564)	-	( 10,235)	( 13,799)
利息費用（收入）	3,429	( 666)	-	2,763
認列於損益	1,631	( 666)	( 10,235)	( 9,2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但 不含以折現率 計算之利息收 入）	-	( 311)	-	( 311)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719	-	-	6,71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未 認 列 前 期 服 務 成 本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 6,549	\$ -	\$ -	\$ 6,549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6,091</u>	<u>-</u>	<u>-</u>	<u>6,0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359</u>	<u>( 311 )</u>	<u>-</u>	<u>19,048</u>
雇主提撥	-	( 2,826 )	-	( 2,826 )
計算資產支付數	( 17,696 )	17,696	-	-
公司帳上支付數	<u>( 12,686 )</u>	<u>-</u>	<u>-</u>	<u>( 12,686 )</u>
104年12月31日	<u>\$ 186,567</u>	<u>( \$ 22,757 )</u>	<u>\$ -</u>	<u>\$ 163,810</u>

104年度之確定福利成本已包含本公司適用2013年版IAS 19因不具重大性而不採追溯重編財務報告而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10,235千元之金額。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3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4,992)	(\$ 4,665)
減少0.25%	<u>\$ 5,183</u>	<u>\$ 4,84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5,031	\$ 4,686
減少0.25%	<u>(\$ 4,870)</u>	<u>(\$ 4,53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579</u>	<u>\$ 2,84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6年	10.1年

## 十九、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90,000</u>	<u>190,000</u>
額定股本	<u>\$ 1,900,000</u>	<u>\$ 1,9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4,496</u>	<u>144,496</u>
已發行股本	<u>\$ 1,444,960</u>	<u>\$ 1,444,960</u>

###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併溢額	\$ 36,172	\$ 36,17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	<u>4,981</u>	<u>4,981</u>
	<u>\$ 41,153</u>	<u>\$ 41,153</u>

資本公積中屬合併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酬勞估列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所屬產業目前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資金需求已趨緩和，未來儘可能將經營績效回饋於股東。為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資金財務狀況、股本擴張與股東權益之平衡，本公司股利政策將採行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發放之原則，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金額之 10%。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舉行股東常會，決議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息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2,976	\$ 49,157		
現金股息	476,837	462,387	\$ 3.3	\$ 3.2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息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43,070	
現金股息	390,139	\$ 2.7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64,932)	\$ 19,4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989,541</u>	<u>885,127</u>
	<u>\$ 924,609</u>	<u>\$ 904,591</u>

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情形列示如下：

	105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合計
年初餘額	\$ 303,276	\$ 581,851	\$ 885,127
本年度認列數	<u>33,130</u>	<u>71,284</u>	<u>104,414</u>
年底餘額	<u>\$ 336,406</u>	<u>\$ 653,135</u>	<u>\$ 989,541</u>

	104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合計
年初餘額	\$ 413,148	\$ 682,837	\$ 1,095,985
本年度認列數	( 53,080)	( 100,986)	( 154,066)
轉列損益	<u>( 56,792)</u>	<u>-</u>	<u>( 56,792)</u>
年底餘額	<u>\$ 303,276</u>	<u>\$ 581,851</u>	<u>\$ 885,12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轉列至損益之金額。

## 二十、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 10,552	\$ 11,01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3	1,400
押金設算息	32	35
股利收入	44,173	42,816
除列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	53
什項收入	<u>12,781</u>	<u>10,919</u>
	<u>\$ 67,551</u>	<u>\$ 66,234</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48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56,79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	4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59)	7,074
什項支出	<u>( 4,732)</u>	<u>( 4,969)</u>
	<u>\$ ( 5,191)</u>	<u>\$ 58,421</u>

### (三)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721	\$ 12,696
存入保證金設算息	<u>44</u>	<u>50</u>
	<u>\$ 11,765</u>	<u>\$ 12,746</u>

#### (四)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4,972	\$ 157,076
投資性不動產	3,707	3,702
無形資產	<u>456</u>	<u>147</u>
	<u>\$ 159,135</u>	<u>\$ 160,92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0,314	\$ 153,229
營業費用	4,658	3,847
業外費用及損失	<u>3,707</u>	<u>3,702</u>
	<u>\$ 158,679</u>	<u>\$ 160,7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56</u>	<u>\$ 147</u>

####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63,383	\$ 372,378
退職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14,440	14,046
確定福利計畫	<u>6,452</u>	<u>(9,27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84,275</u>	<u>\$ 377,1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84,275</u>	<u>\$ 377,154</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94 人及 492 人。

#####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1%~10% 提撥員工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6 日及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2%	1%

## 金 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 9,400	\$ 5,7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u>103年度</u>	
	<u>現 金 紅 利</u>	<u>股 票 紅 利</u>
員工紅利	\$ 4,400	\$ -

104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一、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9,190	\$ 36,14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964)</u>
	29,190	34,17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368)</u>	<u>(7,1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5,822</u>	<u>\$ 27,05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 456,524</u>	<u>\$ 556,80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77,609	\$ 94,658
永久性差異	( 51,787)	( 65,6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u>	<u>( 1,9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5,822</u>	<u>\$ 27,053</u>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733</u>	<u>\$ 3,238</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8,245</u>	<u>\$ 9,81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14,527	\$ 3,016	\$ -	\$ 17,543
備抵呆帳超限	14	115	-	129
存貨跌價損失	620	10	-	630
應付休假給付	683	-	-	683
退休金財稅差異	7,786	149	-	7,935
未實現兌換損失	80	78	-	1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畫	<u>11,529</u>	<u>-</u>	<u>733</u>	<u>12,262</u>
	<u>\$ 35,239</u>	<u>\$ 3,368</u>	<u>\$ 733</u>	<u>\$ 39,340</u>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14,474	\$ 53	\$ -	\$ 14,527
未實現資產減損				
損失	1,677	( 1,677)	-	-
備抵呆帳超限	96	( 82)	-	14
存貨跌價損失	629	( 9)	-	620
應付休假給付	683	-	-	683
退休金財稅差異	11,999	( 4,213)	-	7,7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77	( 1,197)	-	8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畫	8,291	-	3,238	11,529
	<u>\$ 39,126</u>	<u>(\$ 7,125)</u>	<u>\$ 3,238</u>	<u>\$ 35,239</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518,130</u>	<u>\$ 620,82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8,579</u>	<u>\$ 35,412</u>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9.11% ( 預計 ) 及 13.74% ( 實際 )。

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本國個人股東以獲配股利總額所含可扣抵稅額之「半數」抵減其綜合所得稅。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核定結果與申報數並無差異。

##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 430,702</u>	<u>\$ 529,756</u>

###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4,496	144,49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67</u>	<u>2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4,863</u>	<u>144,71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場所，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5,292 仟元及 5,247 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21,240	\$ 23,94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0,415</u>	<u>23,534</u>
	<u>\$ 31,655</u>	<u>\$ 47,474</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29,211</u>	<u>\$ 31,376</u>

##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及出租事務機器，租賃期間分別約為5年及3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及出租之事務機器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3,635仟元。

營業租賃之未來應收取租賃（不含計張收入）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1年內	\$ 73,836	\$ 61,11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5,987	82,380
超過5年	<u>265</u>	<u>347</u>
	<u>\$ 140,088</u>	<u>\$ 143,841</u>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並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股份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738,513	\$ _____	\$ _____	\$ 738,513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705,383	\$ _____	\$ _____	\$ 705,383

105及104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43,760	\$ 291,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38,513	705,38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92,291	1,462,92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不含租賃產生者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不含與員工福利相關之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不含租賃產生者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敏感度分析係說明 105 及 104 年度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3% 時，於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下將產生兌換利益，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匯率貶值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為反向之同等金額。上述 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 2,722	\$ 4,877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本公司年初及年底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購料借款平均餘額為評估基礎。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8,451	\$ 15,160
—金融負債	500,000	50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平均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170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及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5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36,92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往來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除關係人外，並無集中於本公司之主要客戶。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5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6,612	\$ 1,650	\$ 53
固定利率工具	1.19%	883,976	-	-
浮動利率工具	0.92%	-	-	500,000
		<u>\$ 990,588</u>	<u>\$ 1,650</u>	<u>\$ 500,053</u>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4,025	\$ 1,532	\$ 46
固定利率工具	1.06%	847,322	-	-
浮動利率工具	1.22%	-	-	500,000
		<u>\$ 961,347</u>	<u>\$ 1,532</u>	<u>\$ 500,046</u>

融資額度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融資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928,160	\$ 811,390
— 未動用金額	<u>1,643,840</u>	<u>1,266,610</u>
	<u>\$ 2,572,000</u>	<u>\$ 2,078,000</u>
<u>有擔保融資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481,906	\$ 542,983
— 未動用金額	<u>376,094</u>	<u>319,017</u>
	<u>\$ 858,000</u>	<u>\$ 862,000</u>

##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1. 營業交易

#### 銷 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 公 司	\$ 239,995	\$ 236,57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202	3,548
其他關係人	<u>2,839</u>	<u>2,682</u>
	<u>\$ 246,036</u>	<u>\$ 242,800</u>

#### 進 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 公 司	\$ 41,775	\$ 42,48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4,266	4,115
其他關係人	<u>3,388</u>	<u>917</u>
	<u>\$ 49,429</u>	<u>\$ 47,519</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係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2個月收現為原則；向關係人進貨，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貨款大多以1~2個月付現為原則。

#### 營業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0,092	\$ 37,250
其他關係人	<u>12,141</u>	<u>10,341</u>
	<u>\$ 52,233</u>	<u>\$ 47,591</u>

營業費用主要係支付予關係人營運諮詢顧問服務之行銷及勞務報酬支出及租用辦公室及倉庫之租金支出等。前述支付予關係企業之租金，係按月支付且其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 公 司	\$ 7,751	\$ 8,21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854	571
其他關係人	<u>-</u>	<u>187</u>
	<u>\$ 9,605</u>	<u>\$ 8,968</u>

其他收入主要係向其子公司按其營業收入情況收取出租設備維護與保固服務之委託服務收入，委託服務之其他應收款項以隔月收現為原則。

2.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45,535	\$ 45,796
其他關係人	109	25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3</u>	<u>866</u>
	<u>\$ 45,647</u>	<u>\$ 46,913</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u>	<u>\$ 309</u>

3. (1)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1,786	\$ 2,95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634
其他關係人	<u>23</u>	<u>77</u>
	<u>\$ 1,809</u>	<u>\$ 3,667</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7,106	\$ 25,21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639	3,389
其他關係人	-	<u>32</u>
	<u>\$ 30,745</u>	<u>\$ 28,639</u>

4.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842</u>	<u>\$ 538</u>

(2)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u>	<u>\$ 29</u>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屬關係人交易之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641</u>	<u>\$ 2,270</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86	\$ 10,415
退職福利	<u>265</u>	<u>261</u>
	<u>\$ 9,951</u>	<u>\$ 10,6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內 容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253,635</u>	<u>\$ 257,29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震旦開發股票 8,400 仟股	<u>\$ 175,234</u>	<u>\$ 169,833</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USD642 仟元及 USD107 仟元；金融機構為本公司開立之履約保證函分別為 5,340 仟元及 3,390 仟元。

(二)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額度所開立予金融機構之保證票據合計分別為 3,090,000 仟元及 2,840,000 仟元。

(三) 本公司重要契約揭露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供銷契約	亞太理光 台灣理光	105.04.01~ 106.03.31 (註)	影印機、傳真機等	有不能代理銷售其他互相競爭廠牌商品之規定。

註：期滿雙方無異議即自動展延 1 年。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24,162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 1,034,95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291	32.300 (美金：新台幣)	74,001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21,923	4.995 (人民幣：新台幣)	\$ 1,108,507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269	32.875 (美金：新台幣)	107,479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匯	105年度		104年度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匯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美 金	1:32.3 (美金：新台幣)	(\$ 926)	1:32.875 (美金：新台幣)	(\$ 467)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註 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 金額 (註 3)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註 4)	屬母公司 對母公司 (註 4)	屬子公司 對子公司 (註 4)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4)
0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 300,000	\$ 284,750	\$ -	\$ -	\$ -	-	\$ 3,539,299	Y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揽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新台幣 300,000 仟元為限。

註 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 Y。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期末備			註
					數	金額	持股比例 %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票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3,804	\$ 738,513	4	\$ 738,513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票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行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震旦開發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8,014	963,755	5	963,7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1,688	625,292	3	625,292	

註 1：有公開市價者之市價金額，股票係指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之參考基礎，並無重大差異		價授信期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39,995)	17	貨款皆以 2 個月收現為原則	以市價為交易價格之參考基礎，並無重大差異	貨款皆以 2 個月收現為原則	\$ 45,535	20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註1	進貨皆以 2 個月付現為原則		進貨皆以 2 個月付現為原則	( 45,535)	( 26)	
"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進貨	註2	"		"	( 91,003)	( 52)	
"	金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震旦行之子公司	進貨	註3	"		"	( 39,466)	( 22)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震旦行之孫公司	進貨	註4	"		"	註6	註6	
"	"	"	進貨	註5	"		"	註6	註6	

註 1：本公司對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 239,995 仟元，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 239,748 仟元及其他費用 247 仟元。

註 2：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對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3：金儀股份有限公司對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4：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對五盛中國有限公司之銷貨，五盛中國有限公司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5：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對五盛中國有限公司之銷貨，五盛中國有限公司帳列服務成本。

註 6：五盛中國有限公司對上海震旦辦公自動化銷售有限公司之應付票據、帳款餘額合計為 153,224 仟元。

註 7：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轉投資公司帳列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金額	期末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被投資公司派發股利	備註
						數	%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1)事務機器之進出口買賣及租賃、修理業務； (2)前項產品之再租賃業務；(3)磁粉、磁粉、卡匣、滾筒、紙張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865,491	\$ 865,491	119,237	100	\$ 2,487,426	\$ -	子公司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業務。	1,023,450	1,023,450	210,000	70	1,034,955	-	子公司

五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或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五盛(中國)有限公司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業務。	\$1,471,254 (RMB\$ 300,000)	(註1)	\$1,023,450 (US\$ 2,885 RMB\$ 192,000)	\$ -	\$ -	\$1,023,450 (US\$ 2,885 RMB\$ 192,000)	\$ 15,491	70.00	\$1,034,955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3)	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 3)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 1,023,450 (US\$ 2,885) (RMB\$ 192,000)	\$ 1,020,000 (RMB\$ 210,000)	\$ 2,389,711

註 1：本公司係分別經由第三地匯款及直接投資。

註 2：本公司其投資損益認列係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註 3：係依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核准當時之匯率計算。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原幣金額並未超過經投資審核委員會核准投資原幣金額。

註 4：合併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為新台幣 3,982,851 仟元，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在、九規定，限額計算式為 3,982,851 仟元×60%=2,389,711 仟元。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 (減)	
			金額	%
流動資產	2,717,043	2,964,937	(247,894)	(8)
基金及長期投資	625,292	597,242	28,050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15,205	3,013,545	201,660	7
無形資產	243,134	240,385	2,749	1
其他資產	517,094	529,110	(12,016)	(2)
<b>資產總計</b>	<b>7,317,768</b>	<b>7,345,219</b>	(27,451)	-
流動負債	2,500,442	2,570,384	(69,942)	(3)
非流動負債	834,475	730,765	103,710	14
<b>負債總計</b>	<b>3,334,917</b>	<b>3,301,149</b>	33,768	1
股本	1,444,960	1,444,960	-	-
資本公積	41,153	41,153	-	-
保留盈餘	1,128,577	1,178,292	(49,715)	(4)
其他權益	1,368,161	1,379,665	(11,504)	(1)
<b>權益總計</b>	<b>3,982,851</b>	<b>4,044,070</b>	(61,219)	(2)
說明：無				

##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減)	
				金額	%
營業收入		3,412,255	2,952,587	459,668	16
營業成本		2,285,290	1,776,728	508,562	29
營業毛利		1,126,965	1,175,859	(48,894)	(4)
營業費用		759,546	688,693	70,853	10
營業淨利		367,419	487,166	(119,747)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3,457	128,164	5,293	4
稅前淨利		500,876	615,330	(114,454)	(19)
所得稅(利益)費用		65,526	74,709	(9,183)	(1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0,702	529,756	(99,054)	(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7,140	286,282	160,858	56
<p>1.最近二年度營業成本、營業淨利、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p> <p>(1)營業成本增加：子公司互盛(中國)業績及成本均增加。</p> <p>(2)營業淨利減少：子公司互盛(中國)成本及費用均增加。</p> <p>(3)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p> <p>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p>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6年	2015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798	99,951	5,847	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59,162	1,085,688	373,474	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2,141)	(1,212,165)	370,024	(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93,662)	132,409	(726,071)	(548)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8,607	105,798	22,809	22

1.本表數據係依據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資料編製。

2.分析說明：

(1)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2)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為長、短期借款減少。

#### (二)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8,607	1,189,333	1,198,353	119,587	—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與本公司本業具有關聯性之企業或具產業前景之績優公司為主要投資標的。本公司整體投資評估、執行與控管係依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仍專注於本業經營，除擴充營業規模的資本支出外，亦不再從事非本業之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如下：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國內利率水準目前維持低利的狀況，相對本公司借款利率也維持低利，故利息支出減少，對本公司之獲利反而有助益。
- 2.匯率變動：本公司外幣負債主要以美元計價，目前國際市場美元與去年度比相對走弱，本公司將密切觀察匯率市場動態，並採取適當的避險操作。
- 3.通貨膨脹：本公司銷售以國內市場為主，自去年來國內物價水準無明顯持續上揚(通貨膨脹)之跡象，本公司一向以綜合行銷及精緻服務見長，與顧客關係穩固，即使發生溫和的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應無負面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 2.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於執行各該項作業時確實依規定辦理，同時進行風險控管與內部稽核。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經營辦公設備及通訊產品之行銷業務，無須投入產品研發成本。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016年度並無發生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影響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事件。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016年度並無發生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影響之科技改變事件。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016年度並無發生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影響之企業形象改變事件。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進行併購，故不適用。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進行擴充廠房，故不適用。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

- (1)國內科技雖然蓬勃發展，然辦公用之影印機需集電子、光學、機械之大成，屬於技術密集之產業，故目前國內尚無專業之生產廠商，因而形成國內經營辦公事務機器均以總代理制之特殊生態。
- (2)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為日本理光(RICOH)公司，理光公司為專業生產數位化辦公產品，曾兩度獲得「戴明獎」，研發奪魁、品質優越，為業界之佼佼者。
- (3)本公司與理光公司長期合作近三十年，關係良好，業務穩定，且全省43家分公司佈點服務深獲顧客好評，具有難以取代之優勢，故無中斷之虞。

#### 2.銷貨：

本公司合併營收中，辦公室自動化商品佔5%、供應品及服務佔29%、租賃收入佔66%，無銷貨集中之情形，故風險影響不大。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均無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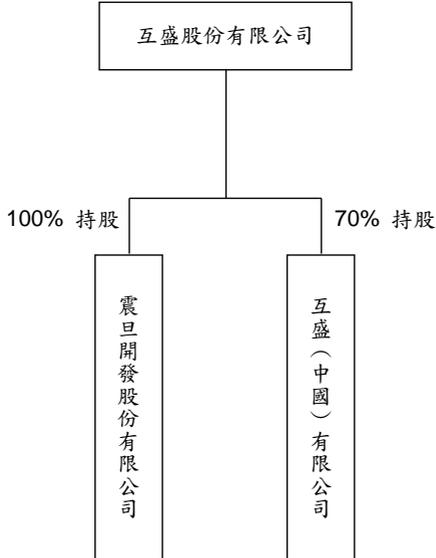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從屬公司：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86年1月	台北市信義路5段2號16樓	1,192,369	事務機器之進出口買賣及租賃及再租賃、修理業務、碳粉、鐵粉、卡片、滾筒、紙張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從屬公司：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雷城路99號36-37樓	1,471,254 (RMB\$300,000)	事務機器之銷售、維修服務及租賃等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事務機器、傳真機器、進出口、修理、出租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稱職	稱姓	名或代	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長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廖慶章	119,237	100
	董事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陳義雄			
	董事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陳震聲			
	監察人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陳珍美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長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周啟正	210,000	70
	董事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袁蕙華			
	董事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林樂萍			
	監察人	互盛(股)公司	代表人：馬志賢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震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92,369	3,629,225	1,277,581	2,351,644	904,246	185,820	249,677	2.09
互盛(中國)有限公司	1,471,254	1,811,071	332,564	1,478,507	1,340,190	28,438	15,491	0.11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 聲 明 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慶章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6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互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齊慶章

